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TA INDUSTRIAL MFG. CO., LTD.

一百一十三年度

年 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 司 網 址：<http://www.hota.com.tw/>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四年五月二十日刊印

一、發言人

姓 名：陳俊智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4)25692299 分機 1234

電子郵件信箱：gretchen-hsu@hota.com.tw

二、代理發言人

姓 名：沈千慈

職 稱：執行長

電 話：(04)25692299 分機 1239

電子郵件信箱：yuting-chang@hota.com.tw

三、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大里總公司

地 址：台中市大里區仁化路 115 號

電 話：(04)24912191

中科分公司

地 址：台中市大雅區科雅路 12 號

電 話：(04)25692299

嘉義分公司

地 址：嘉義縣大埔美園區五路 18 號

電 話：(05)2955699

四、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光復北路 11 巷 35 號 B1

電 話：(02)27686668

網 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黃子評會計師、黃靖雅會計師

地 址：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七路 186 號 26 樓

電 話：(04)22598999

網 址：https://www.ey.com/zh_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無

七、公司網址：<http://www.hota.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4
九、綜合持股比例.....	45
參、募資情形.....	46
一、資本及股本.....	4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51
肆、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2
六、資通安全管理.....	63
七、重要合約.....	65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6
一、財務狀況.....	66
二、財務績效.....	67
三、現金流量.....	6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69
六、風險事項分析.....	69
七、其他重要事項.....	70
陸、特別記載事項.....	7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1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1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百一十三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百一十三年度		一百一十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淨額	5,774,470	100	6,599,230	100
營業成本	(5,092,735)	(88)	(5,458,129)	(83)
營業毛利	681,735	12	1,141,101	17
營業費用	(795,706)	(14)	(725,510)	(11)
營業利益	(113,971)	(2)	415,591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8,399	6	(52,991)	(1)
稅前純益	234,428	4	362,600	5
所得稅費用	(38,470)	(1)	(37,937)	(1)
本期淨利	195,958	3	324,663	4
淨利歸屬母公司權益	195,060	—	327,211	—
淨利歸屬非控制權益	898	—	(2,548)	—

(二) 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一百一十三年度	一百一十二年度
資產報酬率(%)		1.53	2.10
股東權益報酬率(%)		2.20	3.64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08)	14.87
	稅前純益	8.39	12.97
純益率(%)		3.39	4.92
每股盈餘(未經追溯調整)		0.70	1.17

(三) 研究發展狀況：

1. 近年研發部門開發成果如下：

- (1) 電動車減速箱零組件。
- (2) 油電混合車變速箱零組件。
- (3) 重型電動卡車減速箱零組件。
- (4) 分動箱零組件。
- (5) 精密機械減速機。
- (6) 航太零組件。
- (7) 電動輔助自行車之減速箱齒輪組、電控及整合。
- (8) 機器人關節零組件。
- (9) 滾齒機、刮齒機、倒角機、齒輪啮合機、壓配機、各式自動化設備及系統整合。
- (10) 半導體相關檢驗設備。
- (11) 差速器總成。
- (12) 變速箱之行星齒輪組。
- (13) 重型機車變速箱組件及傳動零組件。
- (14) 大型農機變速箱零件。

2. 未來研究發展重點

本公司近年來朝產品差異化與市場區隔化之方向努力，致力於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持續投入新能源車輛相關零組件之設計與研發，以維持於市場競爭優勢，及穩定客戶關係及訂單。為因應產業升級，拓展業務，公司亦陸續添購高精密機器設備與檢驗儀器，

培育研發及設計人才，投入新產品研發工作，導入智慧製造技術，並縮短研發時間，以滿足客戶需求。

今年度研發重點在於延續歷年研發成果，研發各式車輛傳動系統及電動車減速箱所需之精密齒輪及傳動軸。

(四) 一百一十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 經營方針：

(1) 提升品質系統，加強品質管理：

汽車製造不論在精度與品質的要求均不斷的提升，因此公司在品質系統管理上，除持續加強品管人員訓練，也更落實供應商管理，以期能確實掌控品質，降低內部不良率與外部客訴之發生，以利穩定與建立客戶長久之良好關係。

(2) 提升技術能力，滿足客戶需求：

公司長期以來主要客戶是歐美汽車廠或一階系統廠，尤其在電動車的零件上，精度要求更是不斷提升，因此公司持續投入一線製造及檢驗設備提升及精進，亦加強產線技術人才及幹部管理才能養成之訓練，持續精進技術研發及符合客戶之需求。

(3) 積極爭取與國外知名車廠合作機會

公司持續爭取與國外汽車零組件廠、車廠及潛在新電動車，更多長期合作之機會，並以優良的品質及專業的研發技術，尋求與汽車廠及新興電動車廠策略聯盟及技術合作機會。

(4) 推動生產力 4.0：

嘉義廠先行推動智慧製造生產模式，添購自動化機器及檢驗設備外，成功推行智慧型自動化生產及檢驗，對於品質管控、降低人力成本、提高生產效率有顯著之效果，進而優化產業競爭與技術轉型。

2. 產銷政策：

(1) 強化公司研發能力，提供客戶協同設計之服務，落實 IATF16949、推動智慧製造、MES 與 BI 管理報表，同時強化精實生產(TPS)、品質系統基礎(QSB)等快速反應機制，著重與客戶密切之聯繫，提升客戶滿意度。

(2) 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展現企業 ESG 永續經營之精神，持續依循 ISO 14001 及 ISO 45001，改善職場環境安全衛生，並響應環保淨零碳排議題，落實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ISO 14067 碳足跡認證。

(3) 積極爭取全球各大車廠開發電動汽車與智慧駕駛之商機，以現有之經驗與技術，積極開發歐美汽車客戶，並與其協同設計開發，擴大電動車減速箱零組件之市場優勢。

(4) 面對全球市場競爭，不斷優化製程、提升品質並降低成本，增加公司競爭力，進而爭取現有客戶在國際上不同地區之訂單，擴大全球之銷售市場。

3. 未來發展策略：

(1) 面對全球每年電動車及燃油車產銷量超過 8,000 萬輛需求，公司持續積極拓展歐美及新興市場外，面對節能減碳議題，智慧車與電動車輛必是未來車輛發展之重點，因此對於各大潛在電動車客戶，須更積極爭取協同開發及合作之機會，創造新發展契機。

(2) 主動爭取與國際汽車大廠合作及同步研發，並轉型生產全方面系統化組件產品，進而減少製程簡單的單件零件之惡性競爭，以增強獲利能力，預期將來對公司之業績及獲利有所助益。

(3) 配合國機國造政策，公司已通過 AS 9100 航太系統認證，正式取得參與航太產業之入門票，期許公司以汽車精密製造的核心技術也能應用於航太科技領域上，為公司產品多元化增加新的元素。

(4) 公司致力於多角化經營，將利用公司的核心競爭力發展新產品，應用於汽車以外的產業。

4.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1) 隨著各國對於 2050 淨零碳排政策、溫室氣體盤查及極端氣候變遷議題的密切關注，各國汽車製造商紛紛投入新能源車輛市場，無非是要製造出價格更低，品質更高之新

能源汽車，和大身為傳動零件之專業廠，除更貼近客戶需求提供技術上之服務，同時提升在全球節能汽車市場中之競爭力，也為汽車產業與淨零碳排，貢獻一份心力。

- (2) 後疫情時代與地緣政治的衝擊，包含俄烏戰爭、中東危機、運河減量運輸...等對全球經濟、原物料、航運與匯率通膨的影響，公司隨時密切留意客戶與市場之快速變化，對於全球汽車零組件之相關產業資訊及國內外法規環境之規範均須持續搜集，以因應未來之各項營運風險。

最後，對於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與鼓勵，致上最誠摯的謝意，並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沈國榮



總經理：陳俊智



會計主管：李員吉



貳、 公司治理報告

一、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一)

截至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四月十二日止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 日 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沈國榮 (註1)	男 76-80 歲	112/6/13	3	79/6/25	3,824,170	1.37	3,790,282	1.36	37,140	0.01	0	0	美國 IAU INTERNATIONAL AMERICAN UNIVERSITY 榮譽博士 澳洲雪梨大學 MBA 碩士 朝陽科技大學管理學榮譽博士 和大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慕康生技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高鋒工業(股)公司榮譽董事長 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慕康生技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總統府資政 和府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高鋒工業法人代表	沈千慈	父女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炎輝	男 66-70 歲	112/6/13	3	79/6/25	3,802,174	1.36	3,802,174	1.36	0	0	0	0	西太平洋大學 和大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光隆精密(開曼)(股)公司董事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林美玉	姐弟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美玉	女 70-75 歲	112/6/13	3	79/6/25	3,266,000	1.17	3,266,000	1.17	0	0	0	0	初中 和大工業(股)公司董事	無	董事	林炎輝	姐弟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黃豐義	男 66-70 歲	112/6/13	3	94/06/27	1,968,000	0.70	1,968,000	0.70	0	0	0	0	台南高工 和大工業(股)公司董事 高鋒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穎暉機械(股)公司董事	穎暉機械(股)公司董事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王惠娥	女 80-85 歲	112/6/13	3	106/6/14	791,272	0.28	791,272	0.28	10,230	0.00	0	0	初中 和興工業社負責人 和大工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中部投資	無	112/6/13	3	100/5/30	11,985,241	4.29	11,985,241	4.29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張於正	男 70-75 歲	112/6/13	無	100/5/30	69,152	0.03	74,246	0.03	0	0	0	0	美國德州奧斯丁大學物理博士 和大工業(股)公司董事 中部汽車(股)公司董事長 金豐機器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佳凌科技(股)公司董事	金豐機器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中部汽車(股)公司董事長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 佳凌科技(股)公司董事 翰霖兄弟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中部投資	無	112/6/13	3	100/5/30	11,985,241	4.29	11,985,241	4.29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林岳弘	男 60-65 歲	112/6/13	無	109/6/17	324,247	0.12	324,247	0.12	0	0	0	0	東吳大學 中部汽車(股)公司副董事長 金豐機器工業(股)公司董事	中部汽車(股)公司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高鋒工業	無	112/6/13	3	99/6/29	7,066,239	2.53	7,442,239	2.66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 日 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沈千慈 (註 6)	女 46-50 歲	112/6/13	無	99/6/29	339,346	0.12	373,234	0.13	63	0	0	0	美國彼得杜拉克管理學院碩士 東安投資(股)公司經理 和大工業(股)公司執行長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 光隆精密(開曼)(股)公司董事 橙的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 橙的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坦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光隆精密(開曼)(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沈國榮	父女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豪慶投資	無	112/6/13	3	106/6/14	86,347	0.03	86,347	0.0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孫永祿	男 56-60	112/6/13	無	107/6/13	398,726	0.14	398,726	0.14	2,000	0.00	0	0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熊貓建設(股)公司營建部經理 大屯有線電視(股)公司管理經理 台中市大里區農會監事	台中市大里區農會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閻銘富	男 71-75 歲	112/6/13	3	106/6/14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法學博士 台灣高院法官 台北高院法官 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審判長 行政院懲戒廳副廳長 最高行政法院法官	律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鄭文正 (註 7)	男 71-75 歲	112/6/13	3	109/6/10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玉山銀行副總經理	順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劉政淮	男 66-70 歲	112/6/13	3	109/6/10	0	0	0	0	0	0	0	0	國立臺北大學企管博士 國立台中科技大學專任教授 美時化學製藥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仲裁人 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工程系兼任 副教授 考選部命題委員與閱卷委員 開曼英利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台中科技大學會計資訊 系兼任教授 台北市景文高中董事 開曼英利工業(股)公司獨立董 事 伯特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Academy of Taiwan Information Systems Research (ATISR) 監 事 惠家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 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莊柏年	男 66-70 歲	112/6/13	3	112/6/13	0	0	0	0	0	0	0	0	行政院科技顧問兼任研究員暨 產業科技小組主任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工研 院量測中心/中心副主任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正管 理師兼南分院副執行長	台灣精銳科技(股)公司獨立董 事	無	無	無	無

註1：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沈國榮董事長、沈千慈執行長。
原因、合理性、必要性：本公司現行經營模式是雙首長制，為企業接班布局並使職能劃分提升公司管理效率。

因應措施：112 年改選時已增加獨立董事席次，目前公司董事過半數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註2： 獨立董事鄭文正先生於 113 年 6 月 15 日辭任。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截至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四月十二日止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持 股 比 率（%）
中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桂芬	30.77%
	張於正	20.92%
	林岳弘	16.23%
	林岳正	13.38%
	翰霖兄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85%
	張月雲	3.46%
	張惠蓮	2.81%
	連寶華	1.73%
	蔣珊	0.46%
	林士翔	0.26%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28%
	仟鑽股份有限公司	9.69%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1.41%
	莊富美	1.32%
	莊愛薇	0.92%
	莊國輝	0.84%
	黃豐義	0.84%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0.78%
	洪盟洲	0.65%
	莊邱淑惠	0.64%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孫永倉	30.00%
	孫名毅	23.34%
	孫有廷	23.33%
	孫國維	23.33%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截至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四月十二日止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持 股 比 率（%）
翰霖兄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志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仟鑽股份有限公司	全正股份有限公司	71.60%
	沈千鈺	17.43%
	沈千慈	10.13%
	王莉莉	0.84%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孫永倉	43.00%
	孫永祿	43.00%
	孫慶壽	14.00%

註1：如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二) 董事資料 (二)

1.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沈國榮		畢業於澳洲雪梨大學 MBA 碩士，現任本公司董事長、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台灣科學工業園區同業公會理事長及總統府資政，具有營運、財務、經營、產業知識、領導政策及危機處理之能力，帶領公司穩定成長，邁向永續經營。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董 事：林炎輝		畢業於西太平洋大學，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及光隆精密(開曼)(股)公司董事，具有營運、財務、經營、產業知識、領導政策及危機處理之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董 事：林美玉		當任和大董事 30 年以上，具有豐富的產業知識、經營及危機處理之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董 事：黃豐義		畢業於台南高工，現任穎暉機械(股)公司董事及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具有營運、經營、財務、產業知識、領導政策及危機處理之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董 事：王惠娥		現任本公司董事，具有 5 年以上的產業知識、經營及危機處理之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董事：中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於正		畢業於美國德州奧斯丁大學物理博士，現任中部汽車(股)公司董事長、金豐機器工業(股)公司董事長、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及佳凌科技(股)公司董事，具有營運、經營、財務、產業知識、領導政策及危機處理之能力，專精於企業營運及擁有豐富的產業知識。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董事：中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岳弘(註 3)		畢業於東吳大學現任中部汽車(股)公司副董事長及金豐機器工業(股)公司董事，具有營運、經營、財務、產業知識、領導政策及危機處理之能力，專精於企業營運及擁有豐富的產業知識。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董事：豪慶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孫永祿		畢業於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具有 5 年以上的財務、經營、產業知識及危機處理之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董事：高鋒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沈千慈	畢業於美國彼得杜拉克管理學院碩士，現任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橙的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坦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及光隆精密(開曼)(股)公司董事，具有營運、經營、財務、產業知識、領導政策及危機處理之能力，專精於企業營運及創新領導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獨立董事：闕銘富	畢業於政治大學法學博士，現職為律師，具有營運、經營、財務、產業知識、領導政策及危機處理之能力，專精於法律專業，給予公司法務專業諮詢。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無
獨立董事：劉政淮	畢業於國立臺北大學企管博士，現任國立台中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兼任教授、開曼英利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及惠家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具有營運、經營、財務、產業知識、領導政策及危機處理之能力，專精於財務規劃及會計專業事務。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2
獨立董事：莊柏年	畢業於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研究所博士，現任台灣精銳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具有營運、經營、財務、產業知識、領導政策及危機處理之能力，專精於企業營運及創新領導能力。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政策指出：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公司營運架構、業務發展方向、未來發展趨勢等各種需求，並評估各種多元化面向，例如：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等)、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以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

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會(於112年6月改選)由13位董事組成，113年度獨立董事辭職一名，目前由12位董事組成(9位董事及3位獨立董事)，所有獨立董事期連續任期均不超過3屆。董事成員據員工身分者占比為23%，獨立董事占比為31%，女性董事占比為23%；董事間具有二親等以內之親屬計4席；占比為31%；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成員包含3位女性成員，未來仍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

獨立董事間及獨立董事與董事間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之規定。全體董事會成員均未有公司法第30條所列各款情事，且多數董事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可充分協助公司重大政策方向之擬訂及面對市場危機之應變處理。相關多元化及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	會計財務	經營管理	產業知識	領導政策	危機處理
				41-50歲	51-60歲	61-70歲	71-80歲	81-90歲	3年以下	4-6年	7-9年						
沈國榮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林炎輝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黃豐義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中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於正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中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岳弘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高鋒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沈千慈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	✓	✓	✓	✓
豪慶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孫永祿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王惠娥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	✓	✓	—	✓
林美玉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	✓	✓	—	✓
關銘富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劉政淮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莊柏年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截至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四月十二日止

職稱 (註 1)	國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俊智	男	87/9/1	248,165	0.09	0	0	0	0	聖岱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系	和鑽投資(股)公司董事 和旺汽車部件(淮安)公司董事 矜崴(股)公司董事 聚大智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執行長	中華民國	沈千慈	女	103/3/1	373,234	0.13	63	0	0	0	美國彼得杜拉克管理學院碩士 東安投資(股)公司經理 和大工業(股)公司執行長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 光隆精密(開曼)(股)公司董事 橙的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 橙的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光隆精密(開曼)(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孫承志	男	106/6/1	11,782	0	0	0	0	0	和贏精工(股)公司總經理 陸軍官校專科班	聚大智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兼任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沈水祥	男	86/1/1	1,003,277	0.36	1,073	0	0	0	偉麗針織(股)公司企劃課長 吳鳳商專合作事業科	無錫和大精密齒輪(有)公司董事 和贏精工(股)公司董事 和鑽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堂評	男	101/5/14	909	0	0	0	0	0	雲林工專機械科	聚大智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仁佑	男	105/1/1	0	0	0	0	0	0	南開工專機械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劉見義	男	106/6/1	0	0	0	0	0	0	龍華工專機械科 大同公司自動化計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吳朝和	男	106/6/1	350	0	0	0	0	0	淡江大學經濟系 翰宇閥業業務課長 璽瑞科技業務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李員吉	男	113/2/1	8,000	0	6,000	0	0	0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學院碩士 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財務經理	華豐經銷(股)公司監察人 維田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沈國榮董事長、沈千慈執行長。

原因、合理性、必要性：本公司現行經營模式是雙首長制，為企業接班布局並使職能劃分提升公司管理效率。

因應措施：112年改選時已增加獨立董事席次，目前公司董事過半數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0)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 3)		業務執行費 用(D)(註 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6)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 7)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 7)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 7)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7)	
董事	沈國榮	0	0	0	0	218	218	120	126	338 (0.17)	344 (0.18)	8,549	11,075	441	441	600	—	600	0	9,928 (5.09)	12,460 (6.39)	無
董事	林炎輝	0	0	0	0	218	218	120	126	338 (0.17)	344 (0.18)	7,171	8,860	370	370	500	—	500	0	8,380 (4.30)	10,075 (5.16)	無
董事	林美玉	0	0	0	0	109	109	120	120	229 (0.12)	229 (0.12)	0	0	0	0	0	0	0	0	229 (0.12)	229 (0.12)	無
董事	黃豐義	0	0	0	0	109	109	120	120	229 (0.12)	229 (0.12)	0	0	0	0	0	0	0	0	229 (0.12)	229 (0.12)	無
董事	王惠娥	0	0	0	0	109	109	120	120	229 (0.12)	229 (0.12)	0	0	0	0	0	0	0	0	229 (0.12)	229 (0.12)	無
董事	蔡裕孔	0	0	0	0	109	109	0	0	109 (0.06)	109 (0.06)	0	0	0	0	0	0	0	0	109 (0.06)	109 (0.06)	無
董事	豪慶投資	0	0	0	0	0	0	120	120	120 (0.06)	120 (0.06)	0	0	0	0	0	0	0	0	120 (0.06)	120 (0.06)	無
	代表人: 孫永祿	0	0	0	0	218	218	0	0	218 (0.11)	218 (0.11)	0	0	0	0	0	0	0	0	218 (0.11)	218 (0.11)	無
董事	中部投資	0	0	0	0	0	0	120	120	120 (0.06)	120 (0.06)	0	0	0	0	0	0	0	0	120 (0.06)	120 (0.06)	無
	代表人:張於正	0	0	0	0	0	0	120	120	120 (0.06)	120 (0.06)	0	0	0	0	0	0	0	0	120 (0.06)	120 (0.06)	無
	代表人:林岳弘	0	0	0	0	109	109	0	0	109 (0.06)	109 (0.06)	0	0	0	0	0	0	0	0	109 (0.06)	109 (0.06)	無
董事	高鋒工業	0	0	0	0	0	0	120	120	120 (0.06)	120 (0.06)	4,219	4,219	229	229	300	0	300	0	4,868 (2.50)	4,868 (2.50)	無
	代表人:沈千慈	480	480	0	0	0	0	60	60	540 (0.28)	540 (0.28)	0	0	0	0	0	0	0	0	540 (0.28)	540 (0.28)	無
獨立董事	闕銘富	260	260	0	0	0	0	40	40	300 (0.15)	300 (0.15)	0	0	0	0	0	0	0	0	300 (0.15)	300 (0.15)	無
獨立董事	鄭文正	480	480	0	0	0	0	60	60	540 (0.28)	540 (0.28)	0	0	0	0	0	0	0	0	540 (0.28)	540 (0.28)	無
獨立董事	劉政淮	480	480	0	0	0	0	70	70	550 (0.28)	550 (0.28)	0	0	0	0	0	0	0	0	550 (0.28)	550 (0.28)	無
獨立董事	莊柏年	0	0	0	0	218	218	120	126	338 (0.17)	344 (0.18)	8,549	11,075	441	441	600	—	600	0	9,928 (5.09)	12,460 (6.39)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依「董事酬勞及報酬管理辦法」按月給付。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I
低於 1,000,000 元	沈國榮、林炎輝、林美玉 王惠娥、黃豐義 中部投資-代表人張於正 中部投資-代表人林岳弘 高鋒工業-代表人沈千慈 豪慶投資-代表人孫永祿 獨立董事-閻銘富、鄭文正、劉政淮、莊柏年	沈國榮、林炎輝、林美玉 王惠娥、黃豐義 中部投資-代表人張於正 中部投資-代表人林岳弘 高鋒工業-代表人沈千慈 豪慶投資-代表人孫永祿 獨立董事-閻銘富、鄭文正、劉政淮、莊柏年	林美玉、王惠娥、黃豐義 中部投資-代表人張於正 中部投資-代表人林岳弘 豪慶投資-代表人孫永祿 獨立董事-閻銘富、鄭文正、劉政淮、莊柏年	林美玉、王惠娥、黃豐義 中部投資-代表人張於正 中部投資-代表人林岳弘 豪慶投資-代表人孫永祿 獨立董事-閻銘富、鄭文正、劉政淮、莊柏年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高鋒工業-代表人沈千慈	高鋒工業-代表人沈千慈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沈國榮、林炎輝	無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沈國榮、林炎輝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3	13	13	13

註1： 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 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 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6)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陳俊智	3,576	3,576	314	314	2,700	2,700	450	0	450	0	7,040 (3.61)	7,040 (3.61)	無
執行長	沈千慈	2,719	2,719	229	229	1,500	1,500	300	0	300	0	4,748 (2.43)	4,748 (2.43)	無
副總經理	沈水祥	1,870	1,870	124	124	450	450	200	0	200	0	2,644 (1.36)	2,644 (1.36)	無
副總經理	孫承志	1,777	1,777	119	119	350	350	200	0	200	0	2,446 (1.25)	2,446 (1.25)	無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E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沈水祥、孫承志	沈水祥、孫承志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沈千慈	沈千慈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俊智	陳俊智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	4

註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 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 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 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 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 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8)		領取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業 或母公 司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6)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陳俊智	3,576	3,576	314	314	2,700	2,700	450	0	450	0	7,040 (3.61)	7,040 (3.61)	無
執行長	沈千慈	2,719	2,719	229	229	1,500	1,500	300	0	300	0	4,748 (2.43)	4,748 (2.43)	無
副總經理	沈水祥	1,870	1,870	124	124	450	450	200	0	200	0	2,644 (1.36)	2,644 (1.36)	無
副總經理	孫承志	1,777	1,777	119	119	350	350	200	0	200	0	2,446 (1.25)	2,446 (1.25)	無
協理	張仁佑	1,280	1,280	86	86	240	240	160	0	160	0	1,766 (0.91)	1,766 (0.91)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 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五)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分析

年度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13	38,825	43,053	19.90	22.07
112	40,585	45,003	12.40	13.75

2. 本公司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及「董事酬勞及報酬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可分為董事報酬、業務執行費用及董事酬勞三類；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可分為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共三類，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依本公司核薪相關規定核定之。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和薪資報酬除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外，並考量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支付方式及公司未來風險等事項，與其所負公司經營責任及整體績效呈高度關連性。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沈國榮	0	3,550	3,550	1.8200
	副董事長	林炎輝				
	總經理	陳俊智				
	執行長	沈千慈				
	副總經理	沈水祥				
	副總經理	孫承志				
	協理	陳堂評				
	協理	張仁佑				
	協理	劉見義				
	協理	吳朝和				
	經理	陳俊安				
	經理	陳立庭				
	經理	劉宏基				
	經理	許錦祥				
	經理	陳岳煌				
	經理	蔡耀毅				
	經理	陳加欣				
	經理	許龍成				
	會計部門主管	陳昶元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一百一十三年度董事會開會六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沈國榮	6	0	100%	連任
董事	林炎輝	6	0	100%	連任
董事	林美玉	6	0	100%	連任
董事	黃豐義	4	2	67%	連任
董事	高鋒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沈千慈	5	1	83%	連任
董事	中部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張於正	4	2	67%	連任
董事	中部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林岳弘	4	2	67%	連任
董事	豪慶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孫永祿	6	0	100%	連任
董事	王惠娥	1	5	17%	連任
獨立董事	闕銘富	5	1	83%	連任
獨立董事	鄭文正	3	0	100%	連任 (註 3)
獨立董事	劉政淮	5	1	83%	連任
獨立董事	莊柏年	6	0	100%	新任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3：獨立董事鄭文正先生於 113 年 6 月 15 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39 頁至 41 頁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完成民國一百一十三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並提送民國一百一十四年第一季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3（滿分 5 分），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3 分（滿分 5 分），顯示整體董事會運作良好；審計委員會績效自評結果為 4.95 分（滿分 5 分），薪酬委員會績效自評結果為 5 分（滿分 5 分），各委員均滿意各衡量項目。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評估結果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評分結果:4.93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自評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評分結果:4.93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功能性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董事自評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	評分結果:4.95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功能性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董事自評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評分結果:5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加強董事會職能：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皆依「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且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有效提升資訊透明化，充分揭露各項經營及財務訊息於公司網站。另鼓勵董事參加各項進修課程，以加強董事會職能。
- (2) 提昇資訊透明度等：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自一百零六年六月十四日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而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依「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運作，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遵循相關法令規則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1. 一百一十三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六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 註2)	備註
獨立董事	闕銘富	5	1	83%	連任
獨立董事	鄭文正	3	0	100%	連任 (註3)
獨立董事	劉政淮	5	1	83%	連任
獨立董事	莊柏年	6	0	100%	新任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3：獨立董事鄭文正先生於113年6月15日辭任。

2. 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主要事項：

- (1)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2)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3)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4)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5) 公司現存或潛在風險之控管機制。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年度運作情形：

(1) 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五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3/03/14	1. 一百一十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審議案 2. 出具一百一十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4. 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 5. 新任會計主管任命案 6.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13/05/09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2.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4. 擬對供應商永晉冠金屬(股)公司資金貸與案 5. 本公司訂定「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之作業程序」案 6. 本公司擬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修正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13/08/08	1. 審議一百一十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 擬對孫公司和旺汽車部件(淮安)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續約展期案 3. 本公司擬對孫公司和旺汽車部件(淮安)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案 4. 本公司不動產供和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展延案 5. 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訂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13/11/07	1. 審議一百一十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 擬對供應商建利實業(股)公司資金貸與案 3. 本公司擬對孫公司和旺汽車部件(淮安)有限公司提供美金定期存款擔保案 4. 本公司擬投資設立半導體封裝檢測設備廠案	同意	照案通過

(2) 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定期於每次審計委員會中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2) 會計師每季於審計委員會議中，針對本公司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進行報告。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於「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中訂有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能妥善處理投資人建議或糾紛等相關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設有股務承辦人員負責處理相關事務，並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及內部人定期之股權異動申報，能有效掌握主要股東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管理權責劃分明確，訂有「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及「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以落實對子公司之風險控管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業務程序及行為指南」、「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內部人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漏予他人未公開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已規範董事會成員組織之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法令規定或實務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針對董事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及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於一百一十四年三月十三日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一百一十三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最近一次評估為一百一十四年三月十三日董事會)，檢查是否為本公司董事、股東或於本公司支薪，確認其為非利害關係人，另會計師之輪調亦依相關規定辦理(註2)。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一) 本公司經 113 年 0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本公司財務部李員吉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 (二) 李員吉經理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三) 113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之情形如下： 1. 113/04/12 課程名稱:公司治理論壇 3 小時 2. 113/04/17 課程名稱:公司治理論壇 3 小時 3. 113/07/03 課程名稱: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小時 4. 113/08/08 課程名稱:企業永續經營的強化之道，將 ESG 風險轉化機會，打造企業永續競爭力 3 小時 5. 113/08/08 課程名稱:遺贈稅常見疏漏及不動產傳承思維 3 小時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及股務承辦人員，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聯絡電話(04-25692299 分機 1234)及電子郵件信箱(sales@hota.com.tw)，藉以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元富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相關股務及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設置網站 http://www.hota.com.tw ，並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有關資訊揭露與蒐集皆指定專人負責，並設置及落實發言人制度，另法人說明會過程及資料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本公司已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營運情形，惟年度財務報告尚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公司仍會於法定期限內提早完成。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對員工權益所採行之制度，皆依法令辦理並詳載於「工作規則」及相關管理辦法中，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相關福利、並定期檢討修訂相關福利內容，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無重大差異
	v	(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充分照顧員工及保障員工如婚喪喜慶補助、定期健康檢查、旅遊補助、外訓補助、員工團體保險、每年依績效考核之員工酬勞及年終獎金等福利措施。	無重大差異
	v	(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資訊揭露之工作，並於本公司網站設有股東問題回答窗口及發言人聯絡資訊，以維持公司與股東間溝通及和諧關係。	無重大差異
	v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及評鑑辦法」，以確保供應商交期、品質及價格符合公司需求；並成立供應商互助交流會及自民國一百零六年度起設置育才中心辦理供應商聯合教育訓練，定期舉辦供應商交流活動，以建立良好溝通及伙伴關係。	無重大差異
	v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尊重及維護利害關係人應有之合法權益，與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維持良好之溝通管道及關係；並於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專區，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並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股東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參考，另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亦協助處理股東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等相關問題，若其中涉及法律之問題，本公司聘有法律顧問協助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v		(六)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委託委託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進行董事之專業訓練研習課程(共計6個小時): 1.113/08/08課程名稱:企業永續經營的強化之道，將ESG風險轉化機會，打造企業永續競爭力3小時 2.113/08/08課程名稱: 遺贈稅常見疏漏及不動產傳承思維3小時	無重大差異
	v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有關營運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單位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室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其年度稽核計劃，並確實實行，已落實監督機制控管各項管理風險。	無重大差異
	v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致力於品質改善及專業技術之提升，並設置與客戶之聯絡窗口，提供予客戶最好之產品與服務。	無重大差異
	v		(九)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保險期間一百一十三年七月二十四日至一百一十四年七月二十四日保險金額為美金伍佰萬元整。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已針對公司治理評鑑未得分加強改善，並擬提出改善情況與主管進行檢討，以強化本公司治理並讓資訊更加透明。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會計師一百一十三年獨立性評估及績效考核如下

項目	具體指標	評量標準	得分	是否符合獨立性
獨立性指標				
1	會計師與委託人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害關係。	無利害關係則得 5 分，有則 0 分。	5	是
2	會計師與委託人無任何不適當利害關係。	無不適當利害關係則得 5 分，有則 0 分。	5	是
3	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無違規則得 5 分，有則 0 分。	5	是
4	會計師本人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聲明書)	無讓他人使用則得 5 分，有則 0 分。	5	是
5	會計師及所有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不得握有委託人之股份。	無持有則得 5 分，有則 0 分。	5	是
6	不得與委託人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無則得 5 分，有則 0 分。	5	是
7	不得與委託人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無則得 5 分，有則 0 分。	5	是
8	不得兼任委託人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無則得 5 分，有則 0 分。	5	是
9	不得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無則得 5 分，有則 0 分。	5	是
10	會計師任期是否連續超過七年。	無則得 5 分，有則 0 分。	5	是
績效指標				
1	前三季正式之財報於該季 45 日內完成或年度財報結束三個月內完成。	提前 3 日完成得 5 分，按時完成得 3 分，超過時間得 0 分。	5	是
2	每季及年度初版報表查核及編製之準確性(不含公司資料變更)。(四大表)	財報數字錯誤 2 個內得 5 分，3 個內得 3 分，3 個以上得 0 分。	5	是
3	會計師完成公司前三季帳務查核時間及完成初稿。	前三季報表核閱 30 日內得 5 分，40 日內得 3 分，40 日以上得 0 分。	5	是
4	會計師完成公司年度帳務查核時間及完成初稿。	年度結束後報表查核 60 日內得 5 分，70 日內得 3 分，70 日以上得 0 分。	5	是
5	會計師完成子公司年度帳務查核時間及完成初稿。	年度結束後 55 日內得 5 分，60 日內得 3 分，60 日以上得 0 分。	5	是
6	會計師是否與公司管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等)互動頻繁並留下記錄。	有則得 5 分，無互動則得 0 分。	5	是
7	會計師是否在查核規劃暨出具查核意見前與監察人有適當的互動並留下記錄。	有則得 5 分，無互動則得 0 分。	5	是
8	會計師是否對於公司制度及內控查核提出積極建議並留下記錄	有則得 5 分，無互動則得 0 分。	5	是
9	定期主動向公司更新稅務及證管法令及更新修訂 IFRS 會計準則。	有則得 5 分，無則得 0 分。	5	是
10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人員穩定性。	有則得 5 分，無則得 0 分。	5	是
11	協助與主管機關間之溝通與協調。	有則得 5 分，無則得 0 分。	5	是
12	公司內部員工是否舞弊或發現不合常規事項。	否則得 5 分，是則得 0 分。	5	是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四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其中一人為召集人。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獨性，應符合薪酬委員會職權辦法第五條及第六條之規定。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劉政淮	請參閱第 8 頁，董事資料 (二) 相關內容	2
獨立董事	闕銘富		0
獨立董事	鄭文正 (註 2)		1
獨立董事	莊柏年		1

註1：本屆薪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任期為一百一十二年六月十三日至一百一十五年六月十二日。

註2：獨立董事鄭文正先生於 113 年 6 月 15 日辭任。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一百一十二年六月十三日至一百一十五年六月十二日，一百一十三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二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劉政淮	2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闕銘富	2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鄭文正	1	0	100%	連任 (註 3)
獨立董事	莊柏年	2	0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獨立董事鄭文正先生於 113 年 6 月 15 日辭任。

3.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 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 事意見之處理
113/03/14	1. 審議一百一十二年度董事會績效考核案 2. 審查本公司擬發放一百一十二年度董事酬勞、經理人(員工)酬勞及年獎追認案 3. 薪酬審查之適用經理人清單	同意	照案通過
113/11/07	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暨獎金發放案	同意	照案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遵循本公司ESG政策，110年由原CSR委員會更名為「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推動永續發展決策，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委，各部門主管擔任執行委員，負責統籌及規劃公司整體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策略、主題、目標，以及負責年度永續報告書的編製及發行等事宜。 每年召開一次年度會議，由總經理召集各小組相關主導部門說明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與利害關係人諮詢、協商溝通之執行狀況及採取因應措施。 每年完成與揭露前一年度永續報告書之編製與發行。 由各小組統籌企業社會責任成效執行，並由總經理向董事會報告年度ESG履行成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揭露資料涵蓋公司(含中科廠、大里廠及嘉義廠)之相關營運系統與活動為揭露主體，並包含經濟、社會、環境等議題於企業永續發展的政策、承諾、目標、管理方針及績效等。 透過重大主題考量面之排序，永續報告書涵蓋之重大性主題其組織內邊界為和大工業，組織外邊界則包含客戶、股東、供應商、承攬商、社區居民等公司上下游主要利害關係人族群。界定每個重大主題考量面應包含的範疇，確保和大整體價值鏈之透明及其延伸影響，並在永續報告書中依照GRI永續性報導準則揭露重大性主題，並針對各主題之特定執行管理方針，永續報告書對應章節中說明。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所有廠區皆依循ISO 14001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及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並依據ISO14064-1規範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追蹤減排成效並公開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及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選用高能源效率及節能設計之設備，降低企業及產品能源消耗，並擴大再生能源之使用，使能源使用效率最佳化。相關能源使用效率每年彙整公開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內。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氣候變遷議題一直是本公司永續發展的重大風險議題之一，本公司隨時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之影響，並每年定期針對溫室氣體盤查及訂定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	無重大差異。		
			風險類別		潛在風險	因應措施
			氣候變遷風險		碳排放管理	通過 ISO 50001：2018 能源管理系統驗證，每年執行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盤查查證，代表性產品進行碳足跡查證。 廠房屋頂建置太陽能發電系統，推動綠能環保。
					運輸管理	因應美國颶風、巴拿馬運河水位降低等氣候因素影響送達客戶運輸時效，分別於美國西部及東部建置運籌安全庫存設施及安全庫存量計畫。 因受全球疫情影響，國際貨運缺櫃問題，全面影響出貨時程，生產計劃須提前準備，降低衝擊。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每年盤點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擬訂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相關規範，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1.本公司臺灣廠區完成 ISO 14064-1 範疇一、二、三之盤查與第三方查證、ISO 50001 盤查與第三方查證。 2.本公司長年關注水資源節能環保議題，在節水計畫方面，從全面落實日常生活節約用水做起，將可利用之水資源發揮更大效益。 3.本公司致力於環境保護，訂定廢棄物減量，由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進行績效檢討，並執行內外部稽核，所有廠區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營運過程產生之廢棄物清理，皆依廢棄物清理法妥善處理，並在產生廢棄物源頭確實做好分類收集，提高廢棄物之可回收性，對於製程廢棄物處理模式為收集、分類、減量及回收，主要管理策略是以「資源回收」來取代「掩埋處置」，讓廢棄物變為資源，降低環境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衝擊，並有效管理提高資源再利用價值。 相關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廢棄物數據每年彙整公開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同仁權益並遵守「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及政府相關人權政策，不僅在政策面推行，更在執行面上設立多元溝通管道及管理機制，以確保同仁獲得妥善照顧，並營造尊重、關懷、保護人權的友善企業環境。 本公司人權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包含：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每年安排同仁健康檢查、定期廠醫駐診關懷同仁健康及追蹤、禁止強迫勞動、禁用童工、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等。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已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並進行員工考核，以將經營績效適當反映於員工福利及薪酬。 員工薪酬：本公司之年終獎金制度係考量其年資與年度績效考核情形後，分配予全體同仁，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本公司目標努力。員工酬勞則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於本公司當年度獲利不低於 2% 計算之。 員工福利措施：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公司營收提撥的同仁福利金及下腳收入，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生日禮金、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三節禮金等福利。 休假制度：依職工請假規則，給予同仁特別休假、普通傷病假、事假、生理假、家庭照顧假、亦或申請留職停薪等假別。對於同仁遇有育嬰、種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重視員工權利及福利，並與員工共享獲利盈餘，維護良好工作環境，同時進用身障同仁並量身訂做合適的工作職務及環境設施，落實友善職場，遵循兩性平等，讓各性別同仁安心工作；並將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致力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透過新進人員訓練及職前、在職教育訓練機會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職業安全衛生政策：本公司遵循職業安全衛生法與客戶及相關團體之規定訂定政策，並尊重相關利害團體對職業安全衛生之要求，以建構健康幸福職場。 勞工作業環境監測：為保障勞工免於作業場所中有害物的危害，提供勞工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每年均執行2次作業環境監測，逐步瞭解工作人員的暴露實態。 設備安全管理：本公司進行設備分級，對於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均依法予以列管，並做詳盡的檢查，確保設備能安全操作。公司之危險性機械部份，均依照「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辦理定期檢查，確保設備之使用安全疑慮。 本公司所有廠區皆已取得 ISO 45001 驗證。 113 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為 14 件(含 8 件交通事故)，針對廠內職災除了相關的教育訓練，也會依據職災的部分鑑別危害風險並做相關的改善措施；針對交通事故的職災會對員工做交通相關的教育訓練。 健康檢查及管理制度：考量保護同仁健康，提供優於法規頻率之年度健康檢查，針對新進同仁進行一般(特殊)勞工體格檢查、在職同仁定期健康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針對新進勞工體格檢查分級管理，若有需健康管理者，安排廠醫諮詢及追蹤關懷，協助同仁健康自主管理。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健康促進計劃：推動健康促進活動，如食安健康好生活講座，宣導健康生活正確觀念、職場性騷擾防治講座，加強同仁對性平意識及性平三法的了解，強化對人我的尊重，以推動職場心理健康及環境、AED+CPR 緊急救護教育訓練，加強同仁緊急救護應變能力、新冠疫苗相揪來注，共 328 人次參與。大里廠及中科廠健康職場認證-健康促進展延、嘉義廠健康職場認證-健康促進申請，審核通過，藉此推動健康促進相關活動，營造健康工作環境及提升同仁工作效率，落實企業社會責任。預計 114 年透過外部資源協助，舉辦多元健康促進課程(如防癌飲食觀念、無毒輕健康好生活、遠離壓力放鬆自我…)，達到工作與身心健康平衡。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本公司視員工為重要資產，透過各職能在職訓練方式培育人才。 本公司對各級主管與同仁皆規劃完整的職能訓練，包含新人訓練、專業進階訓練、管理訓練等，協助同仁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持續學習成長，並導入企業倫理的信念發展相關訓練課程，培養同仁關鍵能力。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已依照國際法規及法令規範，並由業務單位處理品質及客訴問題。 本公司已向全體同仁對營業秘密、智慧財產權之保護等方面進行公布與宣導，明確說明與規定同仁應盡保護商務機密及理解保護客戶資料之重要性，並應簽屬相關保密協議。致力保護顧客資訊，其專有技術、營業秘密、個人資料及具有機密性資料等，均受到充分的保護，也絕不透露客戶資訊給其他客戶。113 年度未發生違反客戶機密資訊保護之情事。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優良的供應商是促使和大業績成長的關鍵因素。因此，和大本著安全、價格、交期、品質、服務、環保與永續等原則，嚴謹挑選合適之供應商(符合 ISO 品質與環境管理系統)，且定期審查供應商產品品質、服務與對環境是否永續管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以維護和大相關產品之品質。本公司依據「供應商管理評鑑辦法」遴選合格供應商，供應商需符合 ISO 品質與環境管理系統，SQE 定期稽核供應商遵行情況及聯合辦理教育訓練及輔導活動，提升供應商永續發展能力。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相關資料經永續發展小組依據依據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確信準則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委託獨立第三方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針對 2024 年永續報告書特定永續績效指標進行有限確信(Limited Assurance)，相關內容請參閱附錄之會計師獨立確信報告書。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於 111 年 5 月起將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按季提報董事會控管。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為了與全球共同實踐「2050 淨零排放」，和大努力提升內部管理階層主管與員工對氣候議題的認知，並提升面對氣候變遷影響時所具備的應變與問題解決能力，降低環境造成的營運衝擊。

風險類別與機會	氣候風險項目	風險描述	財務衝擊	影響期間	對應策略與目標
轉型風險-政策和法規	溫室氣體減量與碳定價	依循國內主管機關因應氣候變遷設立之減碳目標，公司需進行碳盤查及減碳規劃。此外，政府推動碳定價機制，額外增加營運成本。	營業成本增加	短期 (3 年)	為因應全球碳定價機制，執行溫室氣體盤查，並規劃減碳計畫。
轉型風險-市場	原物料成本增加	因氣候變遷導致原物料成本增加。	營業成本增加	中期 (3-5 年)	開發多元供應鏈，減少物料短缺問題，抑或整體採購成本漲價。
實體風險-長期氣候變遷影響	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強烈颱風、洪水等影響生產	強烈颱風侵襲頻率增加與極端降雨，導致公司營運中斷或廠房出現淹水或積水情形，促使資產損失、影響生產供給。	營業收入減少 營業成本增加	短期 (3 年)	加強防災演練與宣導，確保人員安全，持續分散生產基地及外包供應商，以預期降低天氣事故導致影響生產的風險。

機會類別	機會項目	對應策略與目標	財務衝擊	影響期間
再生能源發展	建置與發展再生能源	置太陽能發電系統，將工廠屋頂租給第三方廠商，建置新廠時也規劃在屋頂設置太陽能發電，支持可再生能源項目。	建置太陽能發電會增加建廠的成本支出，但後續可增加屋頂租金收入。	短期 (3 年)
資源效率	節能設備規劃	生產設備採購節能設備與建構更具效率之系統。	生產設備的採購及建構系統會影響成本支出，但後續可提高能源使用率，節省營運成本。	中期 (3-5 年)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針對極端氣候事件，目前本公司鑑別極端氣候變遷影響有強烈颱風、洪水等影響生產等因素，可能導致公司營運中斷或廠房出現淹水或積水情形，促使資產損失、影響生產供給；預期將進一步影響財務端之：營業收入減少、營業成本增加，故本公司將加強防災演練與宣導，確保人員安全，持續分散生產基地及外包供應商，以預期降低天氣事故導致影響生產的風險。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和大參照國際倡議導入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透過與外部交流、討論，並內部研商、鑑別氣候變遷對本公司帶來之風險及轉型機會，以 TCFD 框架進行揭露，強調對氣候風險與機會之財務衝擊進行量化，以利相關利害關係人了解和大在對應氣候變遷上的風險管控及因應對策之努力，並傳遞給全體同仁知悉，並透過定期會議或報告的方式，妥當控管相關風險並提前因應。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持續進行指標與目標之管理及監控，將氣候風險考量納入其他風險管理機制中。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尚在評估規劃中。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依據主管機關發布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本公司應於第三階段適用溫室氣體盤查(即 115 年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子公司應於第四階段適用溫室氣體盤查(即 116 年完成盤查，118 年完成查證)。

本公司溫室氣體之執行進度，依每季提報董事會控管，並於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相關確信資訊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永續報告書。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落實遵守公司法及相關證券法規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信、透明等原則從事商業經營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積極防範不誠信之行為，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守則」，並依公司相關懲戒規定，落實執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也詳細規範禁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從事任何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明確規範不得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作出違反誠信、不法等行為，並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另規定應定期向董事及員工宣導誠信行為之重要性。前揭方案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所訂方式，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並進行適當調整或修正。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有針對往來對象評估其誠信紀錄，目前並無發現具體不誠信紀錄而進行交易之情事。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有關誠信經營之推動，主要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宣導及查核並作成報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針對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有關利益衝突時提供適當之陳述管道並主動說明。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落實執行，且由內部稽核人員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包括稽核對象、範圍、項目、頻率等內容之稽核計畫，據以查核防範方案遵循情形；查核結果應通報高階管理階層及誠信經營負責單位，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另本公司為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每年進行檢視及修訂作業，以建立良好公司治理與風險管控機制，作為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依據。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已積極對員工宣導誠信經營，並對新進同仁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確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建立專責單位負責相關作業之執行及監督。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依「道德行為準則」對檢舉案件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但針對投訴案件均採取審慎及保密原則處理，已規劃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依「道德行為準則」對於檢舉人員負保密之責，避免檢舉人因檢舉而遭受不當之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建立網站並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及更新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建立良好商業運作善盡公司之社會責任，運作與所定守則尚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原則，兼顧各利害關係人需求，確保企業之永續經營。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有關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皆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揭露。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2席中，有0席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國沈

簽章

總經理：

俊陳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檢查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會議種類	重要決議
113/03/14	董事會	1.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股東常會時間、地點及會議程序案。 2. 本公司一百一十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審議案。 3. 本公司一百一十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5. 本公司一百一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6. 本公司一百一十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7. 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 8. 新任會計主管任命案。 9. 公司治理主管變更案。 10.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運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工具規避匯率風險之適當案 11.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授信額度申請案 12. 本公司之適用經理人變更及薪酬計劃案。 13.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u>決議情形：</u>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闕銘富董事、劉政淮董事、鄭文正董事、莊柏年董事皆出席。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5/09	董事會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2.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4.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授信額度申請案。 5. 本公司擬對供應商永晉冠金屬(股)公司資金貸與案。 6. 本公司訂定「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之作業程序」案。 7. 本公司擬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修正案。 <u>決議情形：</u>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闕銘富董事、劉政淮董事、鄭文正董事、莊柏年董事皆出席。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5/22	臨時董事會	1.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未完工程」予關係人追認案。 2. 本公司承租關係人使用權資產追認案。 3. 本公司建築用土地購置案。 4. 本公司土地融資貸款申請案。 <u>決議情形：</u>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劉政淮董事、鄭文正董事、莊柏年董事出席。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6/13	股東常會	報告事項： 1. 一百一十二年度營業報告。 2. 審計委員會審查一百一十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 一百一十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報告。 4.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報告。 5. 一百一十二年度個別董事酬金報告案 <u>後續執行情形：</u> 一百一十二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經股東會通過後於一百一十三年七月二十六發放。 承認事項： 1. 提請承認一百一十二年度決算表冊案。 2. 提請承認一百一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u>後續執行情形：</u>

會議日期	會議種類	重要決議
		一百一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通過後於一百一十三年七月二十九日委由股務代理部元富證券以匯款或掛號郵寄「禁止背書轉讓」支票方式發放。 討論事項一： 1. 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
113/06/18	臨時董事會	1.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未完工程」予關係人補充說明案。 2. 本公司承租關係人使用權資產補充說明案。 <u>決議情形：</u>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闕銘富董事、莊柏年董事出席。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8/08	董事會	1.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授信額度申請案。 3. 本公司擬對孫公司和旺汽車部件(淮安)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續約展期案。 4. 本公司擬對孫公司和旺汽車部件(淮安)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案。 5. 本公司不動產供和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展延案。 6. 本公司 113 年第一次盈餘分配案。 7. 本公司「核決權限表」修訂案。 8. 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訂案。 9. 本公司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編製案。 <u>決議情形：</u>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闕銘富董事、劉政淮董事、莊柏年董事皆出席。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1/07	董事會	1.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授信額度申請案。 3. 本公司擬對供應商建利實業(股)公司資金貸與案。 4. 本公司擬對孫公司和旺汽車部件(淮安)有限公司提供美金定期存款擔保案。 5. 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度稽核計劃案。 6. 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度營運預算案。 7. 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暨獎金發放案。 8. 本公司擬投資設立半導體封裝檢測設備廠案。 <u>決議情形：</u>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闕銘富董事、劉政淮董事、莊柏年董事皆出席。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3/13	董事會	1.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審議案。 2.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4.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5.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6.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現金股利分派案。 7. 本公司海外子公司盈餘不分配案。 8.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9. 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 10. 本公司「核決權限表」修訂案。 11. 擬訂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之審核辦法」案 12. 擬修訂本公司「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案。 13. 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度運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工具規避匯率風險之適當案 14.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授信額度申請案。 15. 本公司聯合授信貸款合約重組案。 16. 本公司之適用經理人變更及薪酬計劃案。 17. 本公司補選暨審查獨立董事乙名案。 18. 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度股東常會時間、地點及會議程序案。

會議日期	會議種類	重要決議
		決議情形：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闕銘富董事、劉政淮董事、莊柏年董事皆出席。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子評 黃宇廷	113.01.01-113.03.31	2,636	475	3,111	移轉訂價費用 100 仟元；差旅費 225 仟元；永續報告書 150 仟元
	黃子評 黃靖雅	113.04.01-113.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其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05.11(董事會決議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茲因業務及管理需要，由本公司主動終止委任原簽證會計師，自112年第二季起將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更換為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子評、黃宇廷
委任之日期	112.05.11(董事會決議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一百一十三年度		當年度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沈國榮	0	0	(33,888)	0
董事	林炎輝	0	0	0	0
董事	林美玉	0	0	0	0
董事	王惠娥	0	0	0	0
董事	黃豐義	0	0	0	0
董事	中部投資(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張於正	0	0	0	0
	代表人:林岳弘	0	0	0	0
董事	高鋒工業(股)公司	100,000	0	0	0
	代表人:沈千慈	0	0	33,888	0
董事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孫永祿	0	0	0	0
獨立董事	闕銘富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文正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政淮	0	0	0	0
獨立董事	莊柏年	0	0	0	0
總經理	陳俊智	0	0	0	0
副總經理	孫承志	0	0	0	0
副總經理	沈水祥	0	0	0	0
協理	陳堂評	0	0	0	0
協理	劉見義	0	0	0	0
協理	吳朝和	0	0	0	0
協理	張仁佑	0	0	0	0
會計主管	李員吉	0	0	0	0

註：本公司自一百零六年六月十四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姓 名 (註 1)	股權移轉 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 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 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沈國榮	處分	114/3/26	沈千慈	沈國榮(父女)	33,888	2,439,936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 股權質押資訊

截至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四月十二日止

姓 名 (註 1)	質押變動原 因 (註 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 司、董事、監察 人、經理人及持 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持股 比率 (%)	質押 比率 (%)	質借 (贖回) 金額
沈國榮	質押	109/11/1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安和分行	無	1,500,000	1.36	39.57	—
林炎輝	質押	103/9/2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安和分行	無	1,200,000	1.36	99.26	—
		109/9/28			1,180,000			—
		109/9/29			620,000			—
		109/9/30			200,000			—
		111/5/12			300,000			—
		112/3/24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	135,000			—
		112/5/3			230,000			—
		112/5/16			254,000			—
		112/8/14			100,000			—
		112/4/1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安和分行	無	225,000			—
		112/5/15			220,000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截至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四月十二日止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仟鑽股份有限公司	12,334,945	4.41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沈千鈺	15,000	0.01	0	0	0	0	沈國榮	沈國榮為代表人之父	無
中部投資(股)公司	11,985,241	4.29	0	0	0	0	中部汽車(股)公司 代表人：張於正	中部汽車代表人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本公司之董事
代表人：張於正	74,246	0.03	0	0	0	0	高鋒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炎輝	代表人為高鋒工業之董事	無
高鋒工業(股)公司	7,442,239	2.66	0	0	0	0	林炎輝	林炎輝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本公司之董事
							沈國榮	沈國榮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	
代表人：林炎輝	3,802,174	1.36	0	0	0	0	林美玉	林美玉為林炎輝之姊	本公司之董事
中部汽車(股)公司	7,398,108	2.65	0	0	0	0	中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於正	中部投資代表人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無
代表人：張於正	74,246	0.03	0	0	0	0	高鋒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炎輝	代表人為高鋒工業之董事	無
林炎輝	3,802,174	1.36	0	0	0	0	高鋒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炎輝	高鋒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董事長	本公司之董事
沈國榮	3,790,282	1.36	37,140	0.01	0	0	仟鑽(股)公司 代表人：沈千鈺	仟鑽代表人為沈國榮之女	本公司之董事
							高鋒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炎輝	高鋒之法人董事代表人	
林美玉	3,266,000	1.17	0	0	0	0	林炎輝	林炎輝為林美玉之弟	本公司之董事
							陳威達	陳威達為林美玉之子	
陳威達	2,746,000	0.98	0	0	0	0	林美玉	林美玉為陳威達之母	無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16,923	0.97	0	0	0	0	無	無	無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2,087,580	0.75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高鋒工業(股)公司	838,878	0.78	19,276,154	17.85	20,115,032	18.62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本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面額為元外)

一百一十四年四月十二日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97 年 5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	121,673,703	1,216,737	公司債轉股份\$2,499.85	無	(註 1)
97 年 8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	121,676,543	1,216,765	公司債轉股份\$28.4	無	(註 2)
97 年 10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	131,977,911	1,319,779	資本公積轉增資\$73,004 盈餘轉增資\$ 30,009	無	(註 3)
97 年 12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	123,977,911	1,239,779	減資\$80,000	無	(註 4)
98 年 3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	123,559,365	1,235,594	減資\$ 5,300 公司債轉股份\$ 1,115	無	(註 5)
98 年 7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	173,771,400	1,737,714	私募丁種特別股現增\$ 157,800 (註 7) 公司債轉股份\$ 344,320	無	(註 6)
99 年 1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	174,080,280	1,740,803	公司債轉股份\$ 3,089	無	(註 8)
99 年 5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	200,310,280	2,003,103	私募戊種特別股現增\$ 262,300 (註 10)	無	(註 9)
102 年 5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	192,420,280	1,924,203	私募丁種特別股減資\$ 78,900	無	(註 11)
102 年 11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	224,233,005	2,242,330	盈餘轉增資\$ 110,810 公司債轉股份\$ 207,317	無	(註 12)
103 年 5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	225,297,094	2,252,971	公司債轉股份\$ 10,641	無	(註 13)
103 年 9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	232,024,084	2,320,241	資本公積轉股份\$ 67,270	無	(註 14)
103 年 11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	232,240,297	2,322,403	公司債轉股份\$ 2,162	無	(註 15)
104 年 05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	234,956,513	2,349,565	公司債轉股份\$ 27,162	無	(註 16)
106 年 04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	254,956,513	2,549,565	現金增資股份\$ 200,000	無	(註 17)
109 年 08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	254,517,513	2,545,175	減資\$ 4,390	無	(註 18)
110 年 02 月	10	350,000,000	3,500,000	279,517,513	2,795,175	現金增資股份\$ 250,000	無	(註 19、 註 20)

註1：經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二日經授商字第 09701105440 號函核准。

註2：經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一日經授商字第 09701191830 號函核准。

註3：經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九日經授商字第 09701258300 號函核准。

註4：經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八日經授商字第 09701305530 號函核准。

註5：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六日經授商字第 09801048520 號函核准。

註6：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日經授商字第 09801168680 號函核准。

註7：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日私募特別股現增\$ 157,800,000，私募總金額為\$ 102,570,000

註8：經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經授商字第 09901019460 號函核准。

註9：經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四日經授商字第 09901099780 號函核准。

註10：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四日私募特別股現增\$ 262,300,000，私募總金額為\$ 236,070,000

註11：經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五月十五日經授商字第 10201086560 號函核准。

註12：經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經授商字第 10201235950 號函核准。

註13：經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五月二十一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93110 號函核准。

註14：經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九月三十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98260 號函核准。

註15：經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十一月十九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38140 號函核准。

註16：經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五月一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62640 號函核准。

註17：經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四月十一日經授商字第 10601042200 號函核准。

註18：經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經授商字第 10901161830 號函核准。

註19：經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十月八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359334 號函核准。

註20：經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377615 號核准延長募集期間三個月。

2. 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79,517,513 股（上市）	70,482,487 股	350,000,000 股	-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	—	—	—	—	—	—	—

(二) 主要股東名單

一百一十四年四月十二日(股數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仟鑽股份有限公司	12,334,945	4.41
中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985,241	4.29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442,239	2.66
中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7,398,108	2.65
林炎輝	3,802,174	1.36
沈國榮	3,790,282	1.36
林美玉	3,266,000	1.17
陳威達	2,746,000	0.98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16,923	0.97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2,087,580	0.75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公司前半會計年度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送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優先發放特別股當年度應分派及以前各年度累積未分派之股息」，如尚有盈餘，餘額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由董事會決議就累積可分配盈餘中全部或一部作為當年度盈餘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盈餘分派總數之百分之二十。前項盈餘分派若分派之股息或紅利或以提列法定盈餘公積、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若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應提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本年度已(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1)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現金股利之金額與發放日期如下：

期別 (113 年)	決議日期 (民國年/月/日)	發放日期 (民國年/月/日)	每股現金股利 (新台幣元)	現金股利總金額 (新台幣元)
上半年	113/8/8	-	0	0
下半年	114/3/13	114/5/15	0.8	223,614,010
合計			0.8	223,614,010

(2) 股東現金股利之分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畸零股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並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暨其他相關事宜。

(3) 如俟後因辦理私募普通股、買回庫藏股或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或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等，致影響流通在外普通股數量，股東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之。

3. 本公司並無預期股利政策重大變動之情事。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情形如下：

分 配 項 目	金 額
員工酬勞(現金)	5,000,000
董事酬勞(現金)	1,200,000
合 計	6,200,000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等資訊：

依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之獲利情況，分別按 2.16% 及 0.52% 估列，經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酬勞 5,000,000 元，董事酬勞 1,200,000 元，將採現金方式發放。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酬勞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分 配 項 目	金 額
員工酬勞(現金)	8,100,000
董事酬勞(現金)	2,946,925
合 計	11,046,925

(2) 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董事會決議日期	97/07/03	97/10/06	109/03/26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97/7/4~97/9/3	97/10/7~97/12/6	109/3/27~109/4/24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 20~53 元	每股 14.6~37.40 元	每股 60~9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8,000,000 股	530,000 股	439,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258,855,338 元	7,658,642 元	35,009,873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12.93%	7.31%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8,000,000 股	530,000 股	439,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2.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

截至民國一百一十四年五月七日止

買回期次	第四次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4/04/09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股份之種類	普通股
買回股數總金額上限	5,592,551,220 元
預定買回期間	114/04/10~114/06/09
預定買回數量	15,000,000 股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 40~7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438,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25,105,898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2.9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113 年 8 月 12 日
面 額		每張新臺幣 100,000 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 行 價 格		依債券票面金額 100%發行
總 額		新臺幣 15 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期 限		3 年期 到期日：116 年 8 月 12 日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彭義誠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子評會計師、黃靖雅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之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0%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臺幣 15 億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普通股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股權並無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點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分散之效果。 自 114 年 4 月 16 日起，轉換價格為 71.47 元，若就未償還公司債金額按目前轉換價格全數轉換後，預計股本膨脹率約為 10.13%，對股東權益影響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04 月 30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 高	130.3
	最 低	99.5
	平 均	111.51
轉 換 價 格		因配發 113 年度股利，故自 114 年 04 月 16 日起，轉換價調整為：71.47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13 年 08 月 12 日發行時轉換價格：72.26
履 行 轉 換 義 務 方 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1,500,000 仟元，其所募集資金將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減輕利息負擔、改善財務結構並預留未來舉債空間，增加資金調度彈性，以避免因景氣不佳或其他重大事件而影響全球經濟，造成金融機構緊縮銀根之困窘，進而增加本公司之財務營運風險。預計於一百一十三年第三季可完成資金募集，並依計畫償還銀行借款。

(二) 資金運用進度：

本次發行公司債所得資金已依預期進度於一百一十三年第三季執行完畢。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主要業務內容

- (1)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 (2) 機械設備製造業。
- (3) 其他機械製造業。
- (4)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5)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6) 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7)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8)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9)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0) 五金批發、零售業。
- (11) 建材批發、零售業。
- (12) 國際貿易業。
- (13) 醫療器材製造、批發、零售業。
- (14)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一百一十三年度主要產品佔營業比重

產 品 名 稱	百 分 比 %
機車齒輪及軸類	10.37
汽車齒輪及軸類	87.72
其 他	1.91
合 計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 (1) 機車類之齒輪及軸類。
- (2) 重型卡車用齒輪軸、變速箱零件、差速器、扭力轉換系統等。
- (3) 減速機零件。
- (4) 無段變速箱行星齒輪組。
- (5) 重型機車用變速箱齒輪及軸類。
- (6) 油泵齒輪及軸類。
- (7) 電動車減速齒輪組件。
- (8) 人造衛星液壓系統零件。
- (9) 電動車機電系統。
- (10) 航太零件。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近年來朝產品差異化與市場區隔化之方向努力，致力於發展高單價、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持續投入綠能車款相關零組件開發，以維持於市場上之競爭優勢，及穩定客戶訂單。為因應產業升級，拓展業務，公司亦陸續添購高階精密機器設備與檢驗儀器，培育研發及設計人才，投入新產品開發工作，並縮短研發時間，以滿足客戶需求。

今年度研發重點在於研發各式車輛傳動系統、綠能環保車減速箱及航太相關零件所需之精密齒輪及傳動軸。預定研發產品如下：

- (1) 美國汽車自動變速箱零組件。
- (2) 美國汽車扭力轉換系統零組件。
- (3) 歐洲高級重型機車新款變速箱零組件及總成。
- (4) 美國產業機械之油泵齒輪。
- (5) 美國農、建機之變速箱零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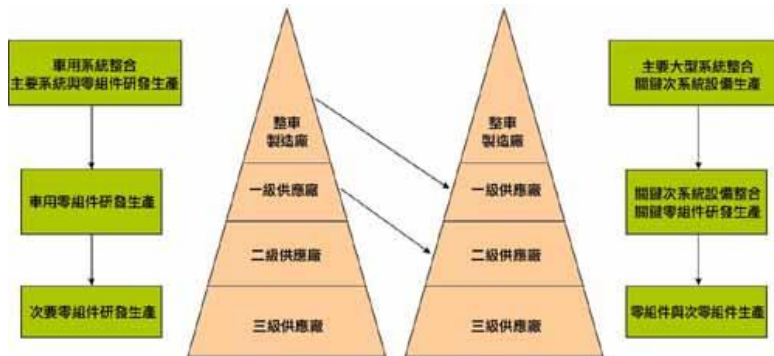
- (6) 美國專利型限滑差速器。
- (7) 卡車用煞車系統空壓機零組件。
- (8) 美國電動車減速箱零組件及其組裝。
- (9) 傘形齒輪，及傘形齒輪差速器總成。
- (10) 油電混合變速箱之行星齒輪組。
- (11) 電動車高效動力傳動系統總成。
- (12) 航太零件。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為汽、機車傳動零組件專業製造廠商，主營汽車、卡車、重機、農機、產機及航太等之齒輪、軸類及各種傳動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相關業務。

就汽、機車零組件產業結構而言，零組件工業與汽、機車工業形成一個典型的中衛結構，中心車廠將零組件外包與第一級（Tier 1）的供應廠，一級供應廠再將零組件細分轉包給第二級（Tier 2）及第三級（Tier 3）之車用零件供應廠負責生產製造，進而成為多層次之分工結構，另外就零組件銷售對象區分，可分為原廠委託製造（OEM）、原廠委託設計製造（ODM）、售後維修正廠認證零組件（OES）及售後維修副廠零組件（AM），因此汽、機車零組件工業係汽、機車整車製造廠之關鍵性上游產業，二者關係密切。



（資料來源：工研院）

汽、機車產業為台灣重要製造業之一，目前約有 2,500 家企業從事汽、機車工業相關之零組件製造，其中大部份廠商已藉由局部製程自動化而發展出少量多樣的彈性製造技術，品質亦已符合國際水準，但由於台灣市場規模較小，生產製造不具規模經濟，致使台灣零組件廠商配合整車 OEM 產銷之市場相對受限，進而壓縮零組件廠商的獲利空間，因此國內汽車零組件廠商轉向國際市場發展，藉由取得國際大廠認證，切入國際車廠的原廠零件代工全球供應鏈，目前全電動車產業成長趨勢，國際各大車廠積極轉型電動車設計與製造，勢必釋出代工訂單，對外採購需求大幅提升，因此對所有汽、機車零組件廠而言，如何成為國際大廠採購的對象，已成為重要的經營目標。

2. 產業上、中、下游的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汽、機車傳動系統齒輪及軸類等項目，屬汽、機車工業之上游產業，其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所示：



3. 產品發展趨勢

汽、機車零組件的主要銷售市場在美洲、歐洲及亞洲地區，而主要國際大廠也分布在北美及歐洲二大地區，因國際大廠車輛安全的要求下，制定了相當嚴格之認證標準，一般廠商不易切入其零組件供應鏈。由於國內所產製的零組件價格競爭力，品質良好，才得以在汽車國際大廠的供應鏈逐漸提升佔有率；目前國外競爭方面，主要為美系、日系及韓系等國家，其中美、日廠商雖具有先進的研發技術，但因成本高，因此較無競爭

能力；而韓國廠商則因加工技術、產品品質及應變能力尚不及國內廠商，在國際大廠供應鏈中影響力不大；因此國內廠商在汽、機車零組件市場上仍有相當大的發展空間。

近幾年來，歐、美國家之汽車產業競爭激烈，成本合理化之要求已為其繼續生存的重要因素之一，加上中國地區供需佔全球之比例愈來愈大，品質亦隨之日漸提升。我國產業唯有在高技術產品研發、品質及效率不斷增加提升，以為企業能永續經營的重要關鍵。

4. 市場競爭情形

本公司取得 ISO/TS16949、ISO14001、ISO45001 及 AS9100D 多項國際認證之上市傳動系統專業製造商，也是目前將零件銷至歐美 O.E.M 廠比例最高之傳動系統專業製造商。由於本公司目前擁有國內汽、機車齒輪業界中，設備最先進、研發能力最堅強、產品品質最穩定之競爭優勢，故在營業額及生產規模方面均大幅領先同業。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為汽、機車及機械類產品之傳動齒輪及零組件的專業製造廠，極重視產品之研究發展及研發團隊。自創立以來主要係透過自行開發相關技術，故本公司產品不但具有成本上之競爭力，在後續產品上開發或修改都具相對優勢。本公司與美國知名大卡車變速箱組裝大廠 A 公司研發大卡車之引擎後輪傳動軸、撥叉、滑塊；與美國 E 公司共同研發重型卡車差速器；與美國 B 公司同步研發扭力轉換系統零組件；與美國 C 公司研發油泵齒輪；與義大利 B 公司研發機械減速機齒輪組；與英國 T 公司同步研發重型機車變速箱組件；法國 K 公司發展空壓機組件；義大利 P 公司減速機組件；美國電動車 T 公司和 R 公司傳動組件；及奧地利 B 公司變速箱組件；德國 B 公司電動機車組件...等諸多成功研發實績。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研發人員計 41 人，佔公司總人數之 4.64%，全體研發人員皆具大專以上學歷，且主要幹部多具相關領域研發經驗，人力資源優良。

3. 最近年度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發費用	營業收入	研發費用佔營收比率
一百一十三年度	95,449	5,774,470	1.65%
一百一十四年第一季	20,333	1,234,196	1.65%

4.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最近年度研究成果如下：

年度	產品名稱
一百一十二年度	電動車減速箱組、齒輪 汽車扭力轉換系統零件組及差速器組 航太用零部件 電動機車馬達心軸 電動輔助中置馬達組
一百一十三年	汽車傳動軸 航太用零部件 電動車減速箱組、齒輪 電動機車馬達心軸 電動腳踏車中置馬達齒輪組 重機後輪軸
一百一十四年第一季	汽車傳動軸 電動車減速齒輪組 電動車馬達軸 電動機車馬達心軸 電輔車中置電機組 重機後輪軸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1) 落實 IATF/16949 國際品保制度及 ISO14001、ISO45001 環安衛制度

本公司為求更進一步落實品保制度、改善經營體質、提昇產品品質及效率並降低成本、強化競爭力，建立以本公司為中心之中衛體系，強化全面品質管理活動(TQM)，精實生產(TPS)，品質系統基礎(QSB)朝向國際級供應商而努力。

落實 ISO 14001 及 ISO45001 環安衛認證制度，改善職場環境安全衛生，並響應環保節能減碳議題，通過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ISO 16047 碳足跡認證。

(2) 全力進軍國際電動車零組件領域，以拓展國際市場

本公司主要產品汽機車大廠 OEM 市場為主，持續開發美國、歐洲及中國之汽車零組件市場，銷售額約佔本公司銷售總額之 90%以上。

另外相較於燃油車市發展，公司更重視全球電動車未來爆發性成長趨勢，積極開發各大國際車廠轉型電動車的商機，諸如美系、日系及歐洲等地，以落實國際銷售的版圖與分散市場區域風險考量，各國電動車零組件開發實為本公司未來產品行銷策略的另一戰場。

(3) 提高生產效率、提昇產能

本公司因營運規模逐漸擴大，92 年度進駐中部科學園區，95 年正式啟用中科廠房，103 年擴建大里三廠，104 年新建嘉義一廠，106 年擴建嘉義二廠，108 年新建嘉義三廠，111 年新建嘉義五廠第一期，112 年擴建大里 1088 新廠，同時配合新購之自動化機器設備及檢測儀器等先進技術，並積極規劃多組自動化生產線，並於嘉義廠建置智能工廠（智能化 CPS 系統），中科廠、大里廠導入 MES 系統及 AGV 自動搬運系統，以提高本公司生產產能與效率。

(4) 提昇研發能力、強化國際競爭力

為因應國外急遽增加之開發新產品委託案件，本公司對研發人員一方面加強參加其專業訓練，以獲取新知，一方面落實 IATF/16949 之新品研發規定，以縮短研發時間、改善量產製程、提昇產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強化企業競爭力。另外本公司已完成經濟部 A+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經濟部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等，

對本公司之研發能力能有顯著之提昇，並可為本公司現階段之專利升級至高附加價值之系統化產品提供助力。

(5) 產品轉型與升級以增強獲利能力

本公司目前機車及其他齒輪、軸類零件佔總生產額之 12.28%，汽車零組件佔 87.72%，本公司透過國際化之行銷活動，加強與國際汽車大廠合作。由於單件零件之價格競爭激烈，本公司目前已轉型生產系統化組件產品，以提高產品之附加價值及競爭力，進而跳脫單件零件之惡性競爭，並穩定訂單。

2. 長期計劃

(1) 產品持續升級

在產品轉型與升級策略上，係除原有燃油車之傳動部品開發與製造外，積極轉型綠能車款如油電車、電動車減速齒輪組件開發；對於各式精密齒輪專用工具機亦朝環保節能及安全的規範開發與應用。期許未來能提供客戶全方面產品規劃，並將專業及經驗烙印於每個製品中，並大量生產以創造更寬廣之產品空間，並提升獲利能力及加強國際競爭力。

(2) 行銷策略及營運計劃

歐美市場一直以來皆是帶領汽車工業發展的領頭羊，為一先進且信用良好之國際性市場，故相對於高工資的歐美地區，我國的汽車零組件產品則具有相對的競爭力，目前本公司在歐美汽車零組件市場已與主要汽車組裝中心廠配套合作，打開行銷通路。

近年隨著中國大陸車市發展及新興市場成長潛力，本公司將以此歐美經驗為根基，逐步拓展中國大陸及新興市場，同時加強研發高附加價值之系統化新產品，擴大歐美市場之銷售量，建立自我品牌，並加速國際化腳步。

(3) 研發計劃

A. 加強研發團隊功能

積極強化研發團隊組織及功能，全力推展高品質之汽機車傳動零組件，提昇產品附加價值，以提高獲利。

長期而言，本公司以傳動系統作為其最終產品之產銷市場，積極蒐集各項傳動系統產品並以多角化經營為目標。本公司目前已具備協同開發電動車減速齒輪箱之實例，冀望能加速商品化量產之時程，以創造本公司之競爭利基。

B. 產品垂直整合，多元發展

為分散市場，同時整合公司研發能量，向上陸續研發精密 CNC 齒輪加工機（諸如刮齒機、倒角機、滾齒機、量測儀）等，減低公司未來資本支出及拓展產品線。

(4) 生產自動化

為配合研發功能以提昇產能及生產效率，本公司陸續規劃建置自動化生產線、添購全自動化及半自動化機器設備，以降低人工成本，嘉義大埔美新廠亦搭配自動化產線及檢驗設備之智能化工廠。本公司仍陸續引進最新式之機械設備，如中心加工機、高精密研磨機、轉造機、雷射切割機、高週波熱處理及先進檢驗設備等，並達成人力精簡、品質提昇之效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汽、機車、農業機械、工作母機等齒輪、軸類及各種傳動零件之製造及銷售，目前供應國內各大汽、機車廠以及歐、美、亞洲等各地區之汽車、卡車、重機組裝廠，外銷之主要銷售地區為美國，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之銷售區域分佈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一百一十三年度		一百一十二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美國	2,983,163	51.66%	3,611,939	54.73%
中國	331,481	5.74%	543,810	8.24%
台灣	522,257	9.04%	227,665	3.45%
歐洲	1,493,143	25.86%	1,753,084	26.57%
其他	444,426	7.70%	462,732	7.01%
合計	5,774,470	100.00%	6,599,230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 113 年度生產之汽機車齒輪及軸類佔國內汽車零組件市場總產值約 2.20%，而汽車齒輪及軸類係目前台灣第一家外銷國外 OEM 之上市公司。

3. 市場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024 年全球車市合計銷售達 9,006 萬輛，年增率 1.1%，受到部分國家高利率政策及經濟成長放緩等影響，車市動能成長趨於平穩。

圖 1.全球車市銷售量及成長率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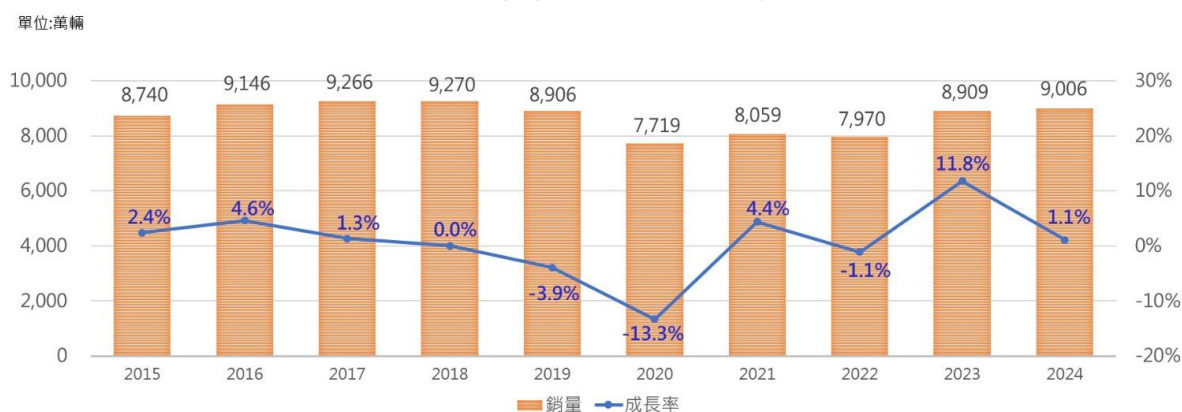


圖1、全球車市銷量及成長率變化

資料來源：MarkLines (截至2025/4/1統計)，車輛中心整理

圖 2. 2024 全球主要汽車市場銷售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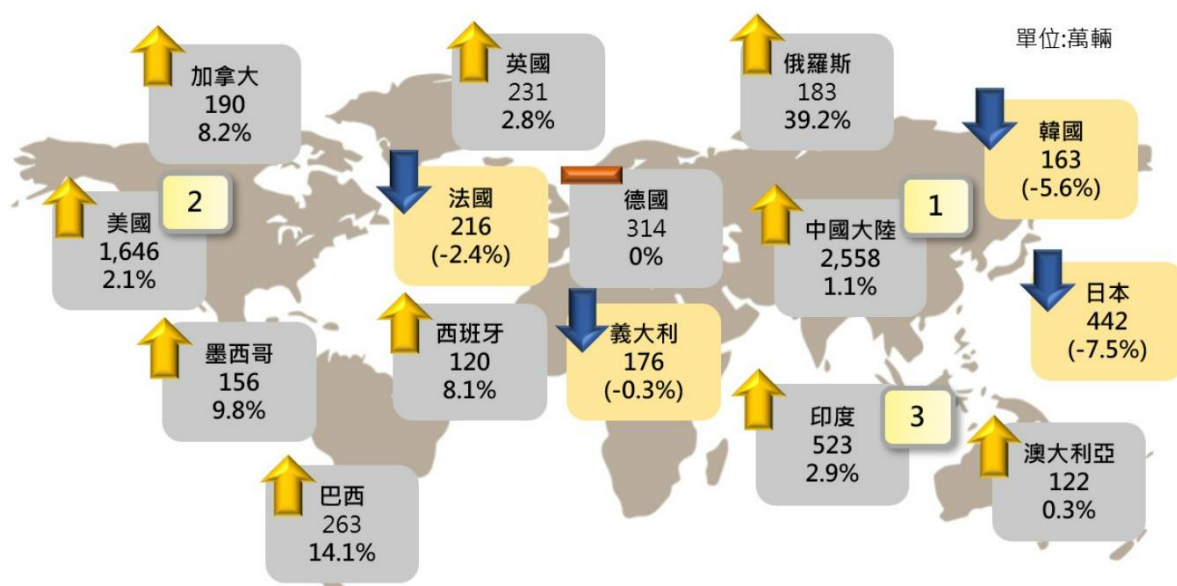


圖2、2024年全球主要汽車市場銷量概況

資料來源：MarkLines (截至2024/4/1統計)、中國汽車工業協會、乘用車市場信息聯席會，車輛中心整理

圖 3.全球電動車市場近年銷量與成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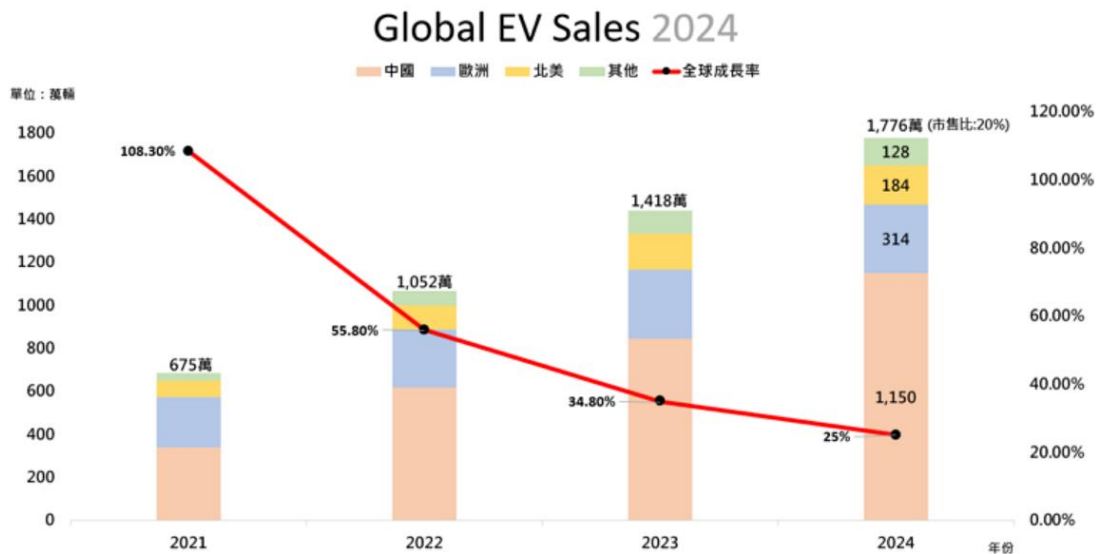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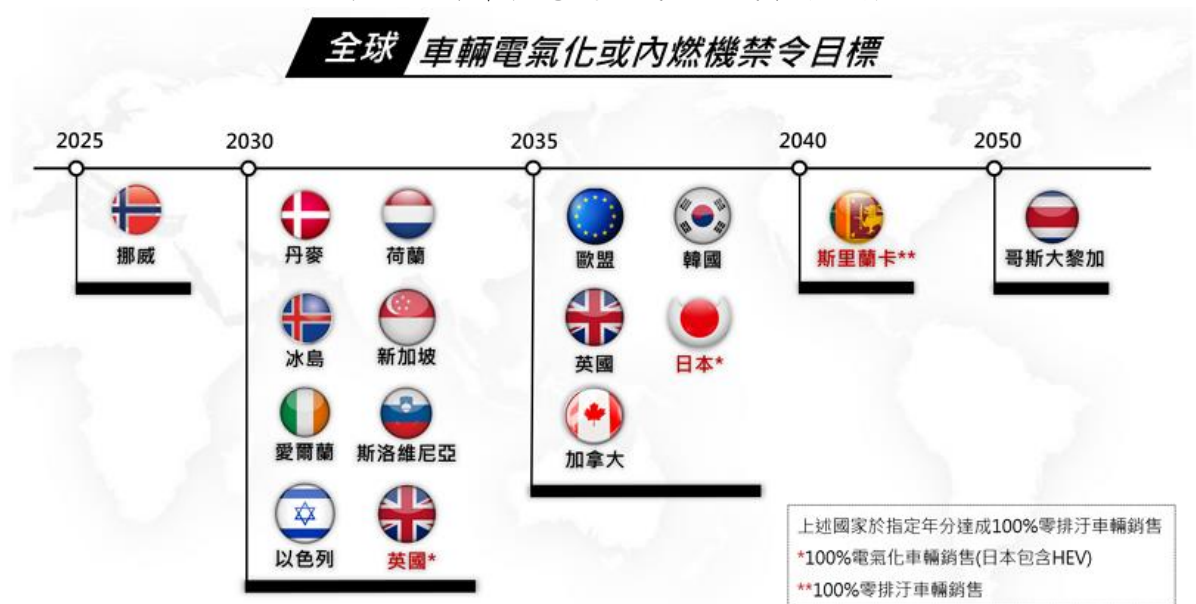


圖1、全球電動車市場近年銷量與成長率

資料來源：EV-Volumes，車輛中心整理

因應溫室氣體減量的趨勢和全球政府嚴格的法規要求下，國際車廠逐漸降低對內燃機引擎的研發與投資比重，轉而將資源投注於新興電動車關鍵系統與零部件，以開發符合節能減碳的電動車產品。目前有許多國際車廠相繼宣告加速朝電動車轉型，並提出具體的電動車車款上市時程、銷售量等規劃目標。如歐洲指標車廠賓士集團，目標於 2025 年後推出的所有新車型皆具純電動車選項。

圖 4. 全球車輛電氣化或內燃機禁令目標



資料來源：國際能源署 IEA，車輛中心整理

2024 年全球車市成長力道相較 2023 年趨緩，各國政府如何進一步刺激國內車市，將會是未來政策的思考方向。另外，美國川普總統已正式於 2025 年 4 月 3 日徵收 25% 汽車關稅，且自 5 月 3 日起將對引擎、變速箱、汽車電子零件等 130 項汽車零組件 HTS 稅號徵收 25% 關稅，預估後續對於全球車市發展將產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響，恐導致美國車市衰退，近期各家車廠亦制定相關減產及裁員計畫，期盼順利渡過此波貿易戰難關，將會是另一波挑戰。

4. 競爭利基

(1) 優良之產品品質

本公司對於產品品質格外重視，領先同業取得 IATF/16949 之品保認證，成為國內齒輪同業中第一家取得 IATF/16949 品質認證之公司。另汽、機車品質之良窳

與其零組件之品質水準有密切關係，由於公司對於產品品質要求甚嚴，故其產品品質備受肯定且近年來公司均無發生重大客訴情事。

(2) 生產策略靈活，產品規格齊全

因應市場所需本公司除生產汽、機車之齒輪及軸類產品外，亦可生產卡車、堆高機、農機、工業機械等之齒輪、軸類等產品，且其生產線之機動性大，可充分滿足顧客所需，以便擴大市場佔有率，增加其競爭力。

(3) 研發能力強、專業人才備具，領先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本公司重視產品之研究發展，其研發人員之學、經歷及專業知識均領先同業，且本公司積極引進先進研究及檢測設備，目前已與美國、歐洲各知名大廠陸續合作研發生產 OEM 及售後服務市場所需之零組件，研發能力之堅強由此可見。

(4) 精密檢測儀器及生產機具

自動化機器設備及精密檢測儀器為公司可以承接國際大訂單之有效利器，因此公司為提昇產品品質，降低人工成本，不吝斥資引進高性能、高精度及自動化之機器設備及檢驗設備，以承接大型訂單。同時紮根技術自主，並同步研發精密齒輪加工機及光學檢驗設備，以奠定公司成為傳動組件領導廠的地位。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電動汽車市場需求持續成長

全球電動汽車市場崛起，對電動車需求持續成長，各國設定淨零減碳目標搭配多家車廠設定對應目標的帶動下，各款電動車車價逐漸親民等因素，年總銷售量將突破 2300 萬輛水平，並逐年成長。本公司為國內汽、機車齒輪與軸類產品之主要外銷供應商，又為第一批轉換切入電動車減速機構製造廠，對於客戶需求亦能充分瞭解與掌握。本公司深耕汽車傳動零組件開發經驗，已具有量產及多樣化產品接單能力，在電動車百家爭鳴的年代，預期業績效益將逐漸發酵。

B. 建立良好之供應管道並開發國內外行銷網路

本公司目前為美國知名大卡車變速箱組裝、差速器、扭力轉換系統、油泵齒輪、減速齒輪等大廠之主要協力廠商，多年來維持良好的信譽、交期穩定、產品品質深受客戶肯定。本公司已獲得 ISO 14001 與 IATF16949 環境及品保制度認證，更助於提昇本公司國際競爭力。本公司近來致力產品升級，在汽車業零配件研發成果良好，深受歐美客戶之青睞，因此，高附加價值產品比率增加，獲利能力亦相對提升。

C. 優良之研發技術

本公司擁有同業中最先進之生產設備及檢測儀器，且其研發能力亦優於同業，同時本公司擁有堅強之研發團隊約四十餘名研發人員，針對客戶之需求迅速開發產品，深獲客戶信賴，更為國內汽車齒輪產業第一把交椅。本公司具有五十餘年之齒輪生產經驗，累積多年專業之研發技術，且能符合客戶需求，與美國知名大廠同步研發大卡車之引擎後輪傳動軸、重型卡車用之差速器、扭力轉換系統零組件、油泵齒輪、電動車減速齒輪箱，並與許多歐美等知名 OEM 廠商建立合作關係，協同研發技術深獲歐美各國所信賴。

(2) 不利因素

A. 產品少量多樣化，不易量產以降低製造成本

國內汽機車零組件之生產有少量多樣之情形，使零件製造成本不易降低，影響單一產品的價格競爭力。

因應對策：

a. 調整產品產銷結構及原物料採購情形，並加強生產合理化及機具自動化，以降低成本，提高產能，逐年增加汽車零組件之產銷量。

b. 充分掌握市場、資訊與趨勢，積極擴展國際行銷通路，以擴大產銷規模，降低製造成本。

c. 加強產品之研發能力，並積極培養人才，以靈活因應市場之變動。

- d. 尋找多家原物料供應廠商以進行詢價、比價，有效降低產品成本。
- B. 廠商規模小，削價競爭激烈
- 國內汽、機車零件業甚多，其中中、小規模之齒輪廠商林立，削價供貨，形成激烈之競爭，亦容易對客戶造成假象。
- 因應對策：
- 落實 IATF/16949 等品保認證制度之實施，以提高產品品質，並以高品質、高效率及客戶滿意作為公司競爭之利基。
 - 積極提昇技術能力，以技術領先之優勢，強化整體競爭優勢。
 - 朝大型而專業之零組件廠發展，以擺脫低價產品之削價競爭。
 - 積極開發國際市場業務來源，以擴大產品市場及分散營運風險。
 - 致力於研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加強成本控管，以提昇獲利能力。
 - 運用資源，整合研發成果，確保技術能力領先，趨向產品多元化發展。
- C. 勞動力不足現象，普遍呈現於國內各製造業，因而工資成本相對提高。
- 因應對策：
- 推行自動化及生產力 4.0 並加速設備更新，同時導入多能工訓練，以降低人工成本並提高生產力，同時改善工作環境品質，以降低產業之傳統負面形象，吸引優秀人才投入。
 - 雇用外籍契約勞工及派遣工，以解決勞力短缺問題。
- 綜上所述，本公司在產業、業務等相關事項之有利因素對其未來發展甚有助益，本公司將秉持一貫之經營理念及企業精神，致力規劃高品質產品，積極拓展海、內外市場，以提高獲利能力；而對其不利之因素，本公司亦已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以期掌握市場先機，創造銷售佳績。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產製之傳動齒輪及軸類係提供汽、機車零組件之製造及組裝。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生產流程狀況如下：

(1) 扭力轉換系統零件：

鍛件→正常化→CNC 細車→轉造→熱處理→校正→研磨→電子束焊接→CNC 細車→品檢→包裝→入庫

(2) 差速器：

鍛件→正常化→CNC 細車→中心加工機孔、牙加工→熱處理→研磨→組裝→品檢→包裝→入庫

(3) 油泵齒輪：

鍛件→正常化→CNC 細車→滾齒→刮齒→熱處理→仿內孔→平面研磨→拋外齒倒角→組裝→品檢→包裝→入庫

(4) 減速機齒輪：

鍛件→正常化→CNC 細車→滾齒→刮齒→熱處理→內徑研磨→品檢→包裝→入庫

(5) 變速箱齒輪：

鍛件→正常化→CNC 細車→拉內齒→滾齒→鏟齒→刮齒→熱處理→研磨→品檢→包裝→入庫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種類	主要原料物料	主要供應商名稱	供應狀況
汽(機)車 齒輪及軸類	鋼 材	中國鋼鐵	品質良好、來源穩定
	鑄 件	鍵發	規格符合市場標準、來源穩定
	鍛 件	榮璋	規格符合市場標準、來源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中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百一十二年					一百一十三年				一百一十四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國鋼鐵	1,107,880	59.50	無	中國鋼鐵	1,056,831	70.10	無	中國鋼鐵	176,124	69.95	無
2	光隆	50,076	2.69	無	光隆	65,057	4.32	無	鍵發工業	17,976	7.14	無
3	其他	703,955	37.81	無	其他	385,613	25.58	無	其他	57,697	22.91	無
	進貨淨額	1,861,911	100	無	進貨淨額	1,507,501	100	無	進貨淨額	251,797	100	無

*向中鋼購料之品質優良、貨源穩定，故大量向中鋼採購，以降低購料成本。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百一十二年					一百一十三年				一百一十四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2,498,727	37.86	無	甲公司	2,537,382	43.94	無	甲公司	521,674	42.27	無
2	乙公司	1,847,669	28.00	無	乙公司	1,093,503	18.94	無	乙公司	307,549	24.92	無
3	其 他	2,252,834	34.14	無	其 他	2,143,585	37.12	無	其 他	404,973	32.81	無
	銷貨淨額	6,599,230	100	無	銷貨淨額	5,774,470	100	無	銷貨淨額	1,234,196	100.00	無

*主要銷售對象之業績變化，主要係受惠於美國汽車零組件大廠在面臨利潤微薄和成本銷減壓力下，加速 OEM 零組件訂單的釋出及分工之需求，增加對外採購比例。而和大公司受惠於此趨勢，與零件 OEM 廠共同研究與同步研發，產品線從單純傳動零件擴大到整組差速器及扭力轉換器等傳動組零件。銷售對象變動亦受個別客戶自身銷售業績影響而互有消長。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一百一十二年	一百一十三年	一百一十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員	718	625	602
	間 接 人 員	323	285	281
	合 計	1041	910	883
平 均 年 歲		37.66	38.47	38.54
平均服務年資		7.34	8.33	8.63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11%	2.42%	2.15%
	大 專	36.31%	34.07%	34.77%
	高 中	22.86%	20.66%	20.39%
	高 中 以 下	38.72%	42.86%	42.7%

四、 環保支出資訊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依據廢棄物清理法規定，本公司資本額超過 20 億者，需設備廢棄物專責人員，各廠區皆需設置。
2. 本公司各廠區定期繳納污水處理費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
3. 本公司嘉義五廠熱處理設備規劃，預計一百一十三年度辦理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異動申請，於一百一十四年度取得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
4. 依據環保法規規定各廠區每 6 個月污水排放口採樣檢測，並申報水污費。

5. 依據環保法規規定熱處理每季需申報固定污染源空污費暨排放量，依據申報量進行繳納費用。
 6. 本公司嘉義五廠申請大埔美園區污水排放納管，一百一十四年採購污水處理設備。
 7. 本公司各廠區污水排放需符合水污法排放標準，固定污染源排放必須符合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量
 8. 本公司各廠區每年進行 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ISO45001(職業安全管系統)外部稽核驗證。
 9. 本公司每年進行 ISO14064 溫室氣體盤查，本年度進行嘉義廠、中科廠、大里廠溫室氣體盤查範圍，並於三個廠區同步進行外部稽核查證。
 10. 本公司一百一十二年度進行嘉義廠區 ISO14064 溫室氣體盤查，碳排放量已達到環境部要求必須每年申報。
 11. 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進行 ISO14067 碳足跡查證，本次選定 5 項產品，分別於大里廠及嘉義廠進行產品碳足跡盤查，於一百一十四年完成外部查證。
 12. 本公司大里新廠區(1088 地號)於一百一十三年度進行採購污水處理設備及申請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 (二) 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 嘉義五廠於一百一十四年度進行採購污水處理設備，依據大埔美園區污水排放納管標準，並跟嘉義縣環保局申請取得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2. 本公司各廠區事業廢棄物減量計劃，由源頭管理落實有效分類，資收物品經由合格業者回收並回饋公司，剩餘之廢棄物由一般事業清運業者處理。
 3. 本公司各廠區產生之事業廢棄物皆有清運業者處理，因環境部訂定之相關規定，本公司廢棄物需依相關規定而分別處理。
-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1. 本公司為一齒輪、軸類及各種傳動零組件之專業製造行銷廠商，其製造加工產生之事業廢棄物之處置皆交由合法之合格廠商或清潔人員處理，故並依據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規定申報。
 2. 本公司污水處理設備每日設備檢點外，請委外機電廠商每週前來保養，確保運作正常，環安人員每日操作設備運轉，故定期申報水質報告。
 3. 本公司熱處理廠每年定期申報定檢，確保固定污染源排放正常。
-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 本公司嘉義廠因《114 年 5 月 4 日嘉環廢字第 1140015400 號函》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產出量超過原先清理計畫書最大月產生量 10%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31 條第 1 項第 1 款，裁處新臺幣 6,000 元；本公司已完成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變更，並針對各廠區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及線上申報進行檢視，並即時進行變更等事宜。
- (五)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支出：
1. 預計進行各廠區污水管線改善及清理工程，預防污水排放到廠區外。
 2. 嘉義五廠污水處理設備於一百一十四年進行採購。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

1. 婚喪喜慶補助金
 - (1) 結婚補助：新台幣 2,200~6,000 元整。
 - (2) 生育補助：新台幣 3,000 元整。
 - (3) 住院慰問金：新台幣 2,000~6,000 元整。
 - (4) 喪禮補助：新台幣 2,100~5,500 元整。
2. 職工福利委員會之福利活動

於春節、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及員工生日由職委會購贈禮品或禮金，尾牙辦理摸彩活動；並定期舉辦員工旅遊、慶生會等活動，充份連結員工之間的情感。

(1) 員工慶生會：每人每年發放新台幣 1,000 元整。

(2) 結婚補助：新台幣 3,600 元整。

(3) 生育補助：新台幣 3,000 元整。

(4) 喪禮補助：新台幣 3,100 元整。

(5) 傷病住院慰問金：新台幣 2,000 元整。

(6) 遭變重大災害者，得由福委會個案決議補助金額。

3. 進修及訓練：依據公司『職工教育訓練實施辦法』安排各部課教育訓練課程。

(二) 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開始實施，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僱之同仁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年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同仁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採退休金新制者，本公司依同仁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另採退休金舊制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標準訂定職工退休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信託專戶中。

(三) 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透過每季舉辦勞資會議，以及各單位主管部門會議等管道協調，透過管道以利勞資之間之溝通。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關係尚稱良好，自成立迄今未曾因勞資糾紛而影響公司營運，且依目前情況尚無發生勞資糾紛之潛在因素，故預計未來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可能性極微。然而，本公司中科廠因《111 年 4 月 11 日中環字第 1110008497 號函》、《111 年 12 月 7 日中環字第 1110029867 號函》、《112 年 4 月 28 日中環字第 1120009280 號函》、《112 年 8 月 4 日中環字第 1120017568 號函》、《113 年 1 月 4 日中環字第 1130000449 號函》、《113 年 3 月 28 日中環字第 1130007043 號函》、《113 年 8 月 14 日中環字第 1130018205 號函》、《114 年 1 月 6 日中環字第 1140000429 號函》，嘉義廠因《112 年 3 月 16 日府勞資字第 1120051303 號函》、《112 年 12 月 21 日府勞資字第 1120296300 號函》被通知勞動檢查結果被裁定違反法令事項，皆以違反勞動基準法第 32 條第 2 項規定，被處以罰鍰新台幣 2,300,000 元整；本公司已重新檢視工時管理制度，各廠區管制不合理加班陋習，並加強溝通宣導加班申報作業規定。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安管理架構：



2. 本公司資通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課，統籌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相關訊息，並符合現行法律、法規需求適時調整，以確保本公司資通安全、系統符合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之要求。

(二) 資通安全政策

1. 目標為「確保永續發展及保護公司相關業務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避免遭受外洩、破壞及遺失等任何形式的威脅」。
 - (1) 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
 - (2) 確保系統存取的管制。
 - (3) 避免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 (4) 定期執行查核。
2. 員工應遵守相關規定
 - (1) 若收到來路不明的電子郵件，不宜隨意打開電子郵件，以免啟動惡意執行檔，使個人電腦遭到破壞，並請立即告知資訊人員處理。
 - (2) 員工個人帳號皆須先填寫帳號申請單，資訊人員收到後才會建立其帳號。
 - (3) 員工不得將帳號及密碼交由他人使用。
 - (4) 員工應遵守本公司訂定的網路規範，如有違反相關規定，則依規定處理。

(三) 具體管理方案

1. 網路資安管控

建立防火牆、安全網路架構等網路資安措施，加強對外網路的監控與管控，並建置 VPN 以確保資料傳遞的保密性與安全性；並同時針對公司內部網路建立存取控制機制，限制非授權人員存取公司機密資料，且使用者調整職務或離職（退休）時，立即註銷其系統存取權限。

- (1) 防火牆、防毒軟體：自動更新防火牆及防毒軟體，降低病毒感染機會。
- (2) 郵件過濾機制：保護郵件系統免受垃圾郵件、惡意連結和惡意附件的影響，有效地過濾和阻止垃圾郵件的傳遞，減少用戶的郵件信箱中的垃圾郵件量，並能夠檢測和隔離含有病毒的郵件附件，避免病毒在內部傳播，以防止用戶被引導到惡意網站或受到釣魚攻擊。
- (3) 機房進出管制：機房進出須填寫機房進出登記簿，必要時需要進行追蹤與調查，也需經過授權才能進入機房，未經授權者禁止進入。
- (4) 每月定期 E-MAIL 資安郵件宣導，提高同仁對於資訊安全風險的認識。

2. 資料存取管控

本公司針對各部門之資料權限進行評估，依據資訊分類與等級將資料進行分級管控，依執行業務之需求，賦予使用者系統存取權限，以確保重要機密資料得到適當保護。本公司落實員工存取資料之審核流程，掌握資料存取紀錄，且本公司採用最小權限原則管理公司內部系統及資料的存取權限，非經授權亦無法檢視。

確保只有授權人員才能夠訪問和管理硬體設備，系統管理員必須定期審查和管理訪問權限，以確保授權人員能夠適當地訪問和管理硬體設備。

3. 資料備份機制

本公司使用 16 卷磁帶來進行備份，磁帶備份的具體分配如下：

- (1) 系統備份：
使用 2 卷磁帶，用於「每半年一次」，這些磁帶將用於對系統進行完整備份，包括作業系統、應用程式及核心配置，確保在重大故障或災難發生時能夠迅速恢復整個系統。
- (2) 軟體備份：
使用 4 卷磁帶，用於「每三個月一次」，專門用來定期備份公司使用的軟體及其配置，保護公司應用程式資料，防止丟失或損壞。
- (3) 資料庫備份：
使用 10 卷磁帶，用於「每天備份」，每天進行資料庫的增量或差異備份，確保資料的最新性與完整性，並最大程度減少資料丟失風險。
- (4) 災難復原機制：

資料備份也和災害復原機制結合，以確保遇到災害時，備份資料可以即時供應並快速復原。

(四)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防火牆。
2. 防毒軟體。
3. 電子郵件過濾機制。
4. 機房門禁管制。
5. 異地資料備份回存驗證。
6. 每月定期 E-MAIL 資安宣導及不定期社交工程釣魚郵件測試。

(五)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 重要合約

目前仍有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技術合作、工程及其它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貸合約	土地銀行等所組之銀行團	110/3/11-115/3/11	聯貸抵押借款	無
協力廠商供應 加工合約	榮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3/1-116/3/1	原料供應 及零件加工	無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一百一十三年度	一百一十二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204,481	7,150,172	54,309	0.76
長期投資	446,506	446,506	0	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31,099	14,044,490	(213,391)	(1.52)
其他資產	960,411	686,103	274,308	39.98
資產總額	22,442,497	22,327,271	115,226	0.52
流動負債	6,419,879	6,251,528	168,351	2.69
非流動負債	7,074,351	7,233,867	(159,516)	(2.21)
負債總額	13,494,230	13,485,395	8,835	0.07
股本	2,795,175	2,795,175	0	0.00
資本公積	3,908,804	3,833,804	75,000	1.96
保留盈餘	2,124,240	2,207,101	(82,861)	(3.75)
其他權益	(798)	(112,607)	111,809	(99.29)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827,421	8,723,473	103,948	1.19
非控制權益	120,846	118,403	2,443	2.06
股東權益總額	8,948,267	8,841,876	106,391	1.20
註：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予以分析如下。 其他資產：主要係因購置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其他權益：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一百一十三年度	一百一十二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5,774,470	6,599,230	(824,760)	(12.50)
營業成本	(5,092,735)	(5,458,129)	(365,394)	(6.69)
營業毛利	681,735	1,141,101	(459,366)	(40.26)
營業費用	(795,706)	(725,510)	70,196	(9.68)
營業利益	(113,971)	415,591	(529,562)	(127.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8,399	(52,991)	401,390	(757.47)
稅前純益	234,428	362,600	(128,172)	(35.35)
所得稅費用	(38,470)	(37,937)	533	1.40
本期淨利	195,958	324,663	(128,705)	(39.64)
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	195,060	327,211	(132,151)	(40.39)
淨利歸屬非控制權益	898	(2,548)	3,446	(135.24)
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予以分析如下：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純益、本期淨利、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主要係因銷貨收入減少、生產成本增加，故毛利減少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因處分不動產以及兌換利益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一百一十三年度	一百一十二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88	13.63	(78.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6.54	21.70	22.3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44)	1.91	(123.04)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 量(2)	預計全年淨 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額(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 額補救措施	
				投資 計劃	理財 計劃
773,323	835,173	805,683	802,813	—	—

說明：

1. 未來一年度(一百一十四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1) 營業活動

預估一百一十四年營收及獲利將小幅成長，致增加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 全年現金流出量

A. 主要係機器設備汰舊換新。

B. 主要係發放股東現金股利、董事及員工酬勞等。

C. 美國廠投資案。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計 之資金來源	預計完 工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嘉義五廠廠 房新建案	自有資金或 銀行借款	113 年	1,063,082	444,930	467,358	150,794

(二)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計劃項目	預計年度	營業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嘉義五廠 廠房新建案	114 年	齒輪及傳動元件 熱處理	4,500	4,500	135,000	40,50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投資計劃	本期損益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7,190	長期投資	投資獲利	無	視其營運狀況而定	\$21,224
Captain Holding Co., Ltd.	390,733	長期投資	投資基金損失	加強關注國際匯市變化		(17,875)
HOTATECH, INC.	173,638	長期投資	處分不動產	無		197,885
Hota USA Inc.	25,222	長期投資	利息收入	無		95
和贏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41,450	長期投資	訂單減少	增加訂單及提升競爭力		(5,904)
聚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741	長期投資	訂單減少	增加訂單及提升競爭力		(18,128)
和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68,000	長期投資	建案售出獲利	無		6,395
和輪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5,000	長期投資	利息收入	無		34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00	長期投資	訂單穩定成長	無		113,537
台灣百樂綠股份有限公司	12,500	長期投資	無	已認列減損損失		-
TAKAWA SEIKI, INC.	3,607	長期投資	訂單減少	增加訂單及提升競爭力		(212)
矜崴股份有限公司	\$36,338	長期投資	訂單穩定成長	無		\$5,199
Hota Industries, LLC	USD735 仟元	長期投資	費用支出	節省非必要支出		(3)
Hota Manufacturing, Inc.	USD1 仟元	長期投資	無	無		-

六、風險事項分析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

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金融債務，利率變動會影響金融債務所需支付的利息費用。大部分的金融債務皆為浮動利率，因此利率上揚可能產生較預期為高的利息費用，隨著公司財務結構強化，亦向銀行爭取較佳之融資利率，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甚微。

2. 匯率：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外銷產品多以美元或歐元計價，故匯率之變動對本公司之匯兌損益有顯著影響，為降低匯率變動之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採取將部份應收帳款讓售，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亦相對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且本公司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產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所需之原物料價格與公司產品售價之變化相對穩定，目前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未來損益之影響並不大。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財務操作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均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及「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相關規定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本公司因有最先進之檢測儀器且有堅強之研發團隊能針對客戶之需求迅速開發產品，未來研發計畫：

- (1) 美國汽車自動變速箱零組件。
 - (2) 美國汽車扭力轉換系統零組件。
 - (3) 歐洲高級重型機車新款變速箱零組件。
 - (4) 美國產業機械之油泵齒輪。
 - (5) 美國農、建機之變速箱零件。
 - (6) 美國專利型限滑差速器。
 - (7) 卡車用煞車系統空壓機零組件
 - (8) 滾齒機、刮齒機、倒角機。
 - (9) 油電混合變速箱之行星齒輪組。
 - (10) 齒輪智能化生產整合技術。
 - (11) 電動車高效動力傳動系統總成
 - (12) 航太用零部件。
 - (13) 傘形齒輪。
 - (14) 傘形齒輪差速器總成。
 - (15) 電動機車馬達心軸。
 - (16) 電動輔助中置馬達組。
 - (17) 機器人關節零組件。
 - (18) 半導體相關檢驗設備。
2. 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主要配合產品開發時程與計畫並視營運狀況調整，預計一百一十四年度將投入研發費用佔整體營收約 1%~5%。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不僅平日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截至目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因為國內外政策或法律變動而產生重大影響。
-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延續網際網路、寬頻和無線通訊傳輸等技術的提升，本公司可進一步擴大開發新客戶以創造公司最大之利潤；本公司因購入最先進之自動化機器設備、檢驗儀器，並致力建置智能化生產線，且有堅強之研發團隊，針對客戶需求迅速開發產品，在業界建立優良品牌形象，深受歐美客戶青睞，此優勢讓公司在財務及業務均受益良多。
 2. 資通安全風險評估：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請見肆、營運概況、六、資通安全管理之說明。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此情形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請參閱 MOPS 公開資訊觀測站，首頁→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查詢公司代號：153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沈國榮

